

Internship
Intern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作業手冊

目 錄

前 言.....	1
壹、推動校外實習的意義與目的.....	2
一、推動校外實習的意義.....	2
二、校外實習課程的定義.....	2
三、推動校外實習的目的與效益.....	3
四、校外實習的預期目標.....	6
貳、校外實習作業規劃.....	6
一、本校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運作機制.....	6
二、實習委員會組成及運作.....	8
三、訂定校外實習相關作業要點.....	9
四、實習學生之安全維護.....	9
五、校外實習合作機構之擇定及媒合機制.....	10
六、校外實習合約之簽訂及執行.....	12
七、校外實習保險之投保情形.....	12
八、校外實習輔導及訪視運作機制.....	13
九、實習學生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機構之措施.....	13
十一、學生校外實習緊急事故處理原則.....	17
十二、實習學生身份與其權利義務關係.....	19
參、實習學生守則.....	20
肆、實習行前叮嚀資料.....	21
一、校外實習的心理準備.....	21
二、校外實習時應行注意事項.....	21
三、實習工作禁忌.....	22
四、職場倫理.....	22
伍、實習學生權益保障（Q & A）.....	23
一、實習學生.....	23
二、輔導教師.....	25
三、學校.....	28
四、合作機構.....	33
陸、校外實習常見問題（Q & A）.....	34
柒、校外實習各項表件.....	47
附件一、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47
附件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作業要點.....	47

附件三、校外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	57
附件四、實習機構評估表.....	58
附件五、輔導訪視紀錄表.....	60
附件六、校外實習機構基本資料表.....	62
附件七、學生校外實習履歷表.....	63
附件八、學生校外實習切結書.....	65
附件九、學生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	67
附件十、學生校外實習個別計畫書.....	68
附件十一、實習合約書.....	71
附件十二、業界專家輔導成果表.....	75
附件十三、校外實習講座成果表.....	78
附件十四、校外實習爭議申訴書.....	81
附件十五、學生實習終止與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82
附件十六、實習生工作週誌.....	84
附件十七、實習心得報告.....	85
附件十八、校外實習成績考核表.....	88

前 言

過去數十年來，臺灣締造舉世欽羨之經濟奇蹟，技職教育適時提供產業發展所需之技術人力，實功不可沒。但在知識經濟時代，產業競爭的程度，更勝以往，因此，原有技職教育所提供的知能，在屬性、廣度及專精程度上，就逐漸難以符合產業及受教者所需。此外，民間企業亦常反映，學生畢業後，多無法立即為其所用。因此，近年來政府積極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希望藉此消弭或縮短大學教育與就業市場需求之落差，提升畢業生就業力。

爰此本校規劃辦理學生「校外實習」課程，提升畢業生之未來就業競爭力的重要一環，配合教育部推動校外實習課程列為提升技專校院畢業生就業力重要政策之一，一方面以政府之資源提供必要之引導，另一方面亦整合各系所、業界之資源，儘早讓青年學生進行職涯之接觸與探索，進而於職場上受肯定，並能與畢業後的工作相接軌，協助學生適性揚才，早日積極投入合適職場。

本校校外實習課程之推動，係依據「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辦理，期使「在工作中學習」，讓學生對理論與實務之結合有更深的體認，進一步學習專業技能及管理實務，實現最後一哩產學接軌之教育目標，並可提早體驗職場，縮短職涯探索期，建立正確工作態度，從而拓展就業機會並提昇就業競爭力。

壹、推動校外實習的意義與目的

一、推動校外實習的意義

本校辦理學生校外實習課程，結合學術理論與實務作業，瞭解各系實際運作狀況，培養學生務實致用的觀念與能力，使學生提早接觸職場，縮短職涯探索期，建立正確工作態度。除了可以增加其職場的適應力與競爭力，從而拓展就業機會，並可減少企業職前訓練成本，儲值就業人才。同時也可以透過與青年學生之提早接觸，讓產業界之問題由學生的實習參與，帶回教室中研究解決。有效利用學校龐大之研究資源，面對知識經濟與產業結構變化，統整校內專業課程，發揮理論與實務相互配合的功能。

二、校外實習課程的定義

校外實習課程泛指學校為培養學生務實致用的觀念與能力並及早體驗職場工作，在學生修習專業課程至相當程度後，於在學期間由學校安排至系所相關領域之企業或機構實習，以增加其職場的適應力與競爭力。

本校開設校外實習課程的型態如下（依據107年12月4日修訂之「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專業實習課程開設要點」）：

- （一）**暑期課程**：於暑期開設 2 學分以上之校外實習課程，應在同一機構連續實習 8 週，並以不得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包括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
- （二）**學期課程**：開設 9 學分以上，至少為期 18 週之校外實習課程，修讀實習課程期間，除參加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外，學生應全時於實習機構實習。
- （三）**學年課程**：開設 18 學分以上，至少為期 36 週之校外實習課程，修讀實習課程期間，除參加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外，學生應全時於實習機構實習。
- （四）**醫護科系課程**：開設學分依各醫護科系學校實習學分規定辦理；為培養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實習學科、實習內涵及實習週(時)數應依考選部規定辦理。

(五) **海外實習課程**：以學期、學年開設之課程為限，實習地點為大陸地區以外之境外地區，或於國際海域航行之大型商船，且以臺商所設海外先進或具發展潛力之企業及機構（包括分公司）為優先；實習機構應經學校評估合格，且實習工作內容應符合就讀系（科）實務學習專業。

(六) **其他實習課程**：同一學期開設至少 2 學分以上之校外實習課程，其累積總時數（不包含校外參訪及實務見習等），以不得低於 320 小時為原則。

三、推動校外實習的目的與效益

(一) 對學生而言

1. 目的：

(1) 理論與實務結合

學校課堂上所教授課程與職場實作有所落差，導致學生畢業後無法順利投入職場工作，因此在經濟效益上無法達到最佳成本，故使學生親自參與實習以了解職場環境，習得實務經驗，使得理論與實務得以相互驗證相互配合，達到「做中學，學中做」的最佳效果。

(2) 增進就業機會

學生參與校外實習時，企業便能於學生實習期間看出其工作態度，職業道德與專業知識，若表現良好則將增加企業於學生畢業後繼續留用單位服務之機會。

2. 效益：

有以下五項：

(1) 縮短步入職場所需摸索時間。

(2) 累積職場經驗。

(3) 藉由工作試探，探索未來職涯的發展方向。

(4) 提早了解自己的優劣勢及欠缺的能力，並補充、學習不足以養成就業能力。

(5) 職場倫理及態度的養成。

(二) 對家長而言

1. 目的：

下一代受教育不再只是拿到一只文憑，同時是在為就業目標做準備，為將來鋪路。

2. 效益：

(1) 下一代享有安全實習機構環境：實習機構將由學校過濾審核，免去孩子於不安全及不健全的環境下學習，孩子學習得開心家長才能放心。

(2) 下一代能從校外實習課程中，習得職場倫理及應對進退的正確態度。

(3) 經過職場的洗禮，下一代的想法更臻成熟，亦更能體會父母工作的辛勞。

(4) 多一份工作經驗、少一份擔心：讓下一代們能夠提早接觸社會，多了工作經驗在往後找工作時較同儕有競爭優勢。

(5) 學習保護自己、家長安心：下一代在企業實習過程中不只學到技能與知識，在未來尋找新工作可懂得如何保護自己避免受騙。

(三) 對學校而言

1. 目的：

(1) 節省成本：由於學校經費有限無法購買昂貴設備使得學生進入企業後在實作方面有落差，因此可藉由校外實習取得真正實務經驗，如此學術單位無須再花龐大經費購買昂貴實習設備，此外，結合學校教育與企業實習使得學生能夠理論與實作並進，趁此機會提升學習效果以利培育出更多之社會精英，在經濟上有其莫大效益。

(2) 調整教學軌道與實務相輔相成：學校之教學方針應與企業之研發動向平行，並配合當前產業界需求調整實務專業知識教學。藉由校外實習管道，學校將增加與企業交流之機會，了解企業需求與環境進而調整實務教學內容與品質。

2. 效益：

(1) 增進產學合作機會：藉由校外實習管道，學校將增加與企業交流聯繫之機會，進而提升產學合作機會。

(2) 吸取業界新知，適時掌握產業脈動：隨時了解業界現況，以利校方適時地修改教學方針提高教學效果，以期日後學習方向更具適域性。

(3) 建立學校特色，提升學校在產業界的地位：培養符合企業需求的人才，而成為企業選用人才的主要選擇。

(四) 對產業而言

1. 目的：

(1) 共享教育資源與責任：在學生畢業前接觸培訓所需人才，吸引優秀學生投入產業界。除此之外，學生專業技能及工作態度之養成，有賴於企業共同教育與輔導，減少課堂知識與實務操作之落差，助於縮短學生畢業後投入產業之適應期，提升企業競爭力。

(2) 降低訓練成本：學生至企業實習期間，企業給予學生技能上的指導，使其畢業後即可被企業留用。可減少畢業生進入職場不適應而浪費初期訓練的成本，並提升就業力。

2. 效益：

(1) 提早儲備業界所需之專業人才：企業及早培訓業界所需專業人才，減少人員的培訓成本及尋找人才的時間。

(2) 透過產學合作，創造雙贏：藉由實習，學校能了解產業界的人力需求與應用技術，進而結合產業界的實務需求；使學校龐大的研發人力與能量，亦將成為產業界技術研發的堅實後盾；並讓產業界的需求、經驗回饋成為教學的動力與發展泉源。

四、校外實習的預期目標

- (一) 學習具有目標導向。
- (二) 理論與實務結合，減少學生畢業後面臨重新學習困境。
- (三) 提高學生職場適應力。
- (四) 職場實務經驗統整校內專業課程，發揮理論與應用相互配合的功能。
- (五) 學校與企業設備資源充份利用。

貳、校外實習作業規劃

一、本校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運作機制

本校實習課程之推動主要由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實習與就業輔導組統籌彙整各系資料，並協助與執行相關行政業務。另外，並結合研發處、國際事務處以及教務處協助相關業務推動辦理(包含補助款核銷之審查、依教育部來文指示辦理管考、各項統計數據及回覆函文等)。

為培育本校學生成為理論與實務兼具之專業人才，「在工作中學習」，對理論與實務之結合使學生有更深的體認，進一步學習專業技能及管理實務，實現最後一哩產學接軌之教育目標，為落實產學合作之技職教育方針，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及「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明訂校外實習各項作業應注意事項，各系據此並依據系所發展特色，皆設有實習相關要點，並做滾動式修正。

各系實施校外實習課程均建立課程目標，針對各系發展重點規劃，相關目標可朝向讓學生提早體驗職場，建立正確工作態度，擴展學校實務教學資源和增加學生就業機會，減少企業職前訓練成本，儲值就業人才，並可以培養學生獨立自主精神、腳踏實地、刻苦耐勞、追根究柢之處事態度，學習專業技能及管理實務，實現最後一哩產學接軌。

本校實習課程大部份為暑期實習，各系於實習前舉辦實習說明會，邀請實習機構針對實習課程、公司簡介、工作內容條件要求，向學生進行說明，並由學生自行選擇實習機構，經過投遞履歷、面試媒合過程擇定實習機構實習。在實習過程中，學校實習輔導老師落實至實習機構實地訪視學生，瞭解實習生之實習狀況並填寫輔導訪視紀錄表，實習機構亦按照機構的工作性質與需求提供實習生專業訓練，並於實習完成後，由學校輔導老師及實習機構共同檢視實習生的實習成果。實習生須依規定繳交實習心得及成果報告。

本校於每年 5-6 月間辦理實習達人競賽，透過本活動的實習成果分享，各系之實習生藉此活動亦可瞭解不同產業或行業的工作內容與需求。

本校辦理實習課程係以培育多元人才為目標，一方面以政府之資源做必要之引導，並規畫實習就業 e 化平台協助本校學生、實習輔導老師、實習機構進行三方面的溝通與聯繫。另一方面亦整合各系所、業界之資源，儘早讓學生進行職涯之接觸與探索，從心理建設上預先做好就業準備，進而於職場上受肯定。校外實習課程落實與否，實有賴於各系所及企業有效之支持與協助，而家長與學生之態度與參與，更是不可或缺的一環。本校校外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運作如下圖。



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運作機制

二、實習委員會組成及運作

實習委員會成立目的，是為結合學校與實習機構之資源，建構產業與學校實習合作平台，指導與培養務實致用為目標。本校為推動校外實習實施計畫之各項業務，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一)，本委員會設置委員若干人，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其餘委員自下列人選聘任之：

- (1) 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國際事務長、各學院院長、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中心主任、實習與就業輔導組組長。
- (2) 各學院推派系主任代表 6 人(商學院 2 人，其他學院各 1 人)。
- (3) 各學院推派實習機構代表 1 人。
- (4) 具校外實習經驗學生代表 2 人、法律專家 1 人。

每年配合實習課程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加開臨時會議，其委員會職掌及任務如下：

- (1) 督導實習機構之評估及選定。
- (2) 檢核及確認校外實習合作契約。
- (3) 督導與實習機構訂定學生實習計畫。
- (4) 督導實習輔導訪視之落實。
- (5) 督導學生實習期滿前終止實習之處理。
- (6) 評估全校實習成效及督導學生申訴、爭議及意外事件之處理。
- (7) 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設置委員會之系所依上述要點辦理實習課程機制，各系實習委員會召集人負責規劃每學年的校外實習課程事宜，偕同實習委員、校外實習輔導老師、實習機構代表及學生代表等，召開實習委員會議，規畫並決議有關辦理實習相關業務及注意事項，透過實習委員會的運作，規範或督導各系得以舉辦與校外實習相關的活動，如：實習機構之參訪、實習機構媒合說明會、實習成果發表暨實習達人競賽等活動。

系所召開校外實習相關會議時，邀請實習委員、實習輔導老師、實習機構代表及學生代表出席與會，共同參與會議及討論校外實習等事宜。

三、訂定校外實習相關要點

為培育本校學生成為理論與實務兼具之專業人才，「在工作中學習」，對理論與實務之結合使學生有更深的體認，進一步學習專業技能及管理實務，實現最後一哩產學接軌之教育目標，為落實產學合作之技職教育方針，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

四、實習學生之安全維護

為使實習生充分瞭解實習場域的各项需知，各系於實習前辦理實習行前說明會或系列講座，提醒實習生有關實習機構的注意事項，與機構簽訂實習合作之前，應填寫實習機構評估表，評估實習機構工作環境與工作之安全性。實習機構應負責實習生職場安全，辦理必要的勞工安全衛生及預防災變教育訓練，並依合約為實習生辦理相關之保險。實習輔導老師與實習機構主管保持密切聯繫，遇有緊急事故時實習生應與實習機構立即通知學校輔導老師，必要時亦通知實習生緊急聯絡人，進行應有的處置。



實習生安全維護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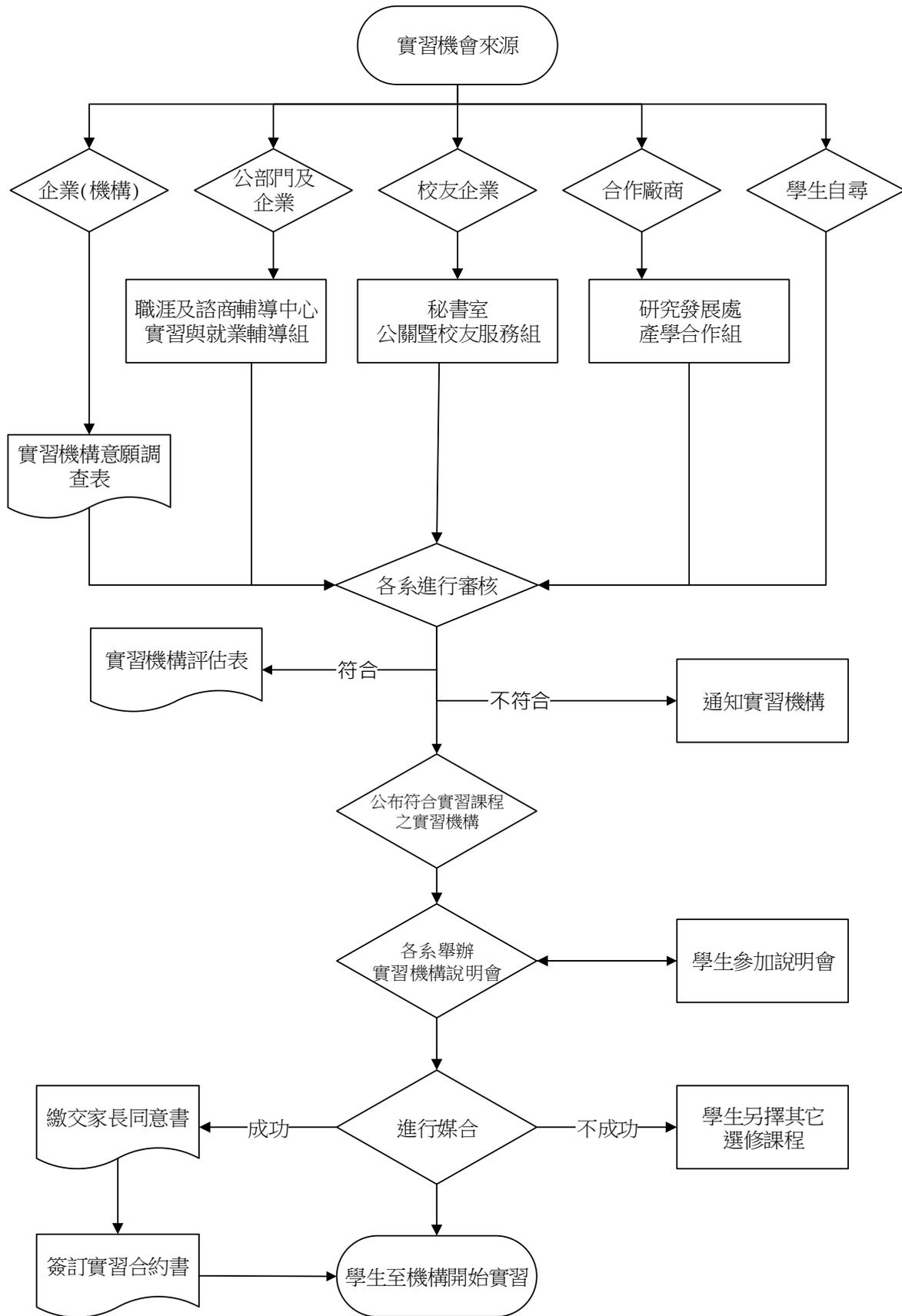
五、校外實習合作機構之擇定及媒合機制

本校實習機構的評估及擇定，由各系實習委員會審核通過，依各系所經營理念，從學生學習立場擬訂最佳實習機構考量，並積極開發績優實習機構，汰換不適合之實習機構。擇定實習機構的評估表檢核指標有「工作環境」、「工作安全性」、「工作專業性」、「體力負荷」、「培訓計畫」、「合作理念」、「薪資福利」等。

目前本校的實習合作機制媒合有以下幾種模式：

- (一) 簽訂產業合作夥伴策略聯盟廠商 (MOU)：優先列入實習合作機構名冊中，提供實習合作意願書。
- (二) 舉辦實習說明會：由各系透過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調查之資料，邀請實習機構前來進行實習內容說明，系於說明會後將實習機構的相關資料彙整提供學生參考，學生可依自己的興趣與志願，將個人履歷資料投遞實習機構進行面試。
- (三) 由學校引薦：系提供政府合法登記立案、具良好制度的機構做為實習機構名冊，經實習委員會討論後，由實習輔導老師視學生學習狀況、申請的實習志願予以推薦實習機構，經媒合成功後另由實習機構通知學生面試、通過及媒合成功。
- (四) 學生自行洽談：由學生自行尋找欲前往實習的實習機構並呈送實習機構評估表，經由該系實習委員會的審核後，確認實習機構的環境安全、符合本校校外習系相關要點後，協助學生後續實習申請事宜，並於學生實習期間密切瞭解實習情形。
- (五) 透過實習委員會審議：學生於實習結束後，由學生填寫滿意度調查，將分析結果送交實習委員會討論，來年是否與該實習機構繼續合作，通過討論後系所將列入下一學年的實習機構機構合作名單。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媒合機制圖



六、校外實習合約之簽訂及執行

本校實習合約書經實習委員會委員(含法律專家)共同討論訂有實習機構合作契約書範本，進行校外實習之系均須簽訂實習合約書，並要求實習機構確實依合執行，以確保實習生之權益，實習合約書中載明實習期間、實習環境及內容、實習待遇(有薪、無薪或獎助學金)、膳宿、保險、實習成效考核、爭議協商處理機制、緊急事故處理機制、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機制等相關事項，並經實習機構與學校同意後方可簽訂。各系與實習機構簽訂的合作契約中，規範雙方權利義務包含的要項如下：

- (一) 實習期間、實習環境及工作內容
- (二) 實習待遇(包含：有薪、無薪資、生活津貼、獎助學金)
- (三) 實習生之保險(包含：實習勞健保、勞退和意外險)
- (四) 實習生之膳宿及交通
- (五) 實習生成效的考核制度
- (六) 實習生的輔導機制
- (七) 實習生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處理機制
- (八) 其他相關事項：如保密條款等，視各系與實習機構實際需要自訂。

七、校外實習保險之投保情形

實習期間除了學生平安保險外，學校透過各項計畫的補助經費為每位實習學生投保相關意外傷害保險，以加強實習生校外實習之保障。實習生於投保期間內依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學生團保」內容，享有 200 萬元傷害保險及 5 萬元傷害醫療險之保障，各系於學生實習前均應為實習生完成保險作業，有薪資之實習生，實習機構針對合約內容亦需幫實習生投勞保及健保。

八、校外實習輔導及訪視運作機制

各系科於實習前辦理實習機構說明會，讓實習機構與學生對談，以瞭解實習機構的屬性、公司制度、實習的內容。實習輔導老師於學生實習期間進行輔導訪視，實地瞭解實習機構的環境、實習內容是否符合相關規範，以確保學生的實習權益，經由實地訪視亦能增進學界與業界的橫向溝通，共同研擬出對實習生最佳的實習機制。

實習生於實習結束後，透過系上辦理之實習經驗分享活動，讓學弟妹瞭解未來實習的內容與目的，透過經驗的傳承與分享，各系科也可以蒐集實習生對於實習課程與實習機構的滿意度、及其所遭遇的困難等寶貴訊息，進而修正未來實習課程的設計安排與實習廠商的擇取。

實習輔導及訪視運作機制

- 填寫「實習機構評估表」
- 校外實習課程說明會
- 實習機構說明會
- 畢業校友實習經驗
- 實習輔導老師至機構實地輔導訪視學生，並填寫「輔導訪視紀錄表」
- 為實習生訂定「個別實習計畫」
- 學生實習經驗分享（或參加學校之實習達人競賽）
- 實習滿意度問卷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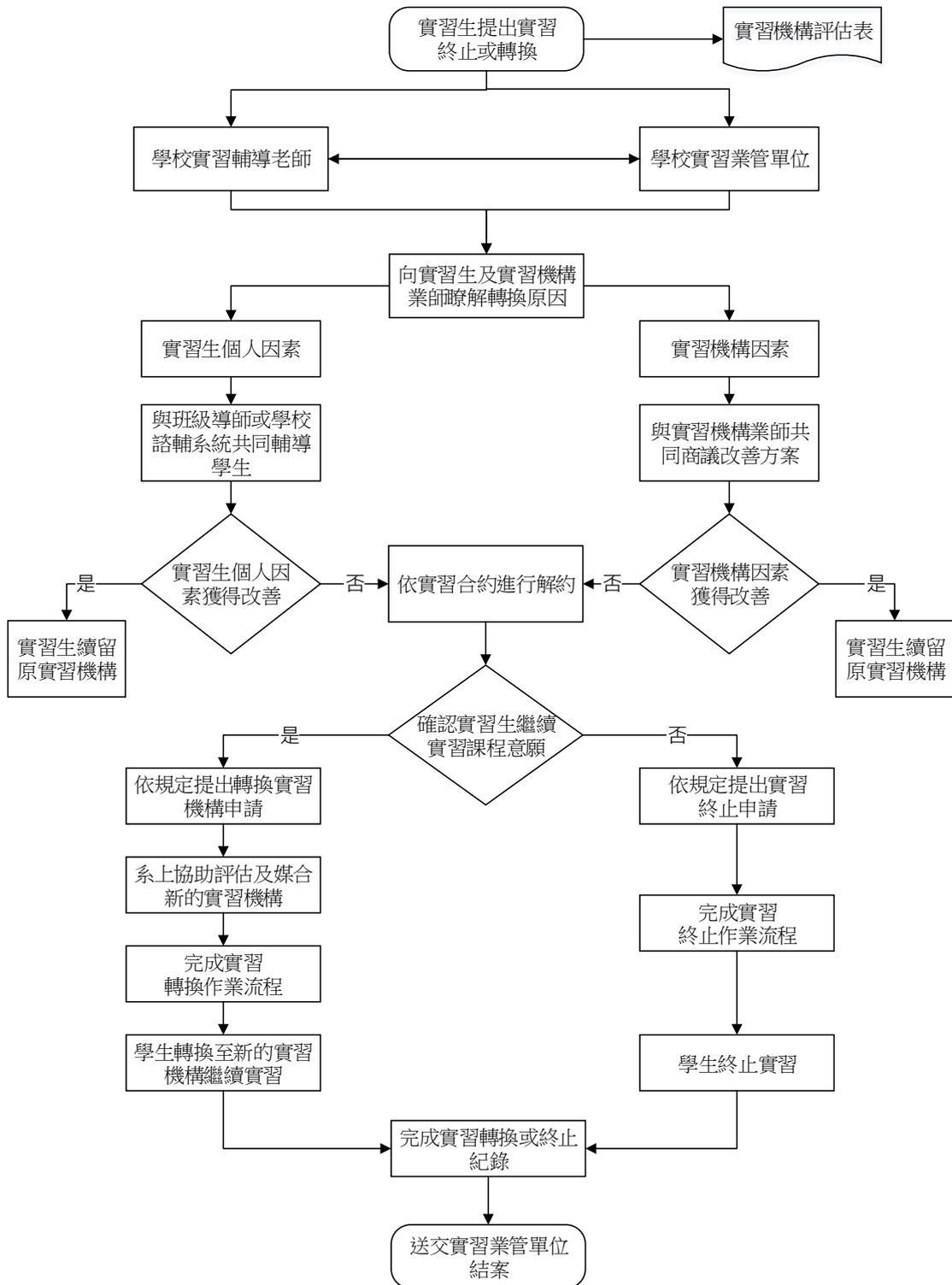
九、實習學生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機構之措施

本校各系均設有專任實習輔導老師，學生於實習期間如適應不良時，和學生及家長會談瞭解不適應的原因，聯絡班級導師共同輔導學生，並視情況轉介至諮商輔導組，由專業之心理師協助輔導。

本校對於校外實習學生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機構之措施如下：

- (一) 學生經分配實習機構實習後，不得隨意更換實習機構，否則實習成績不予計。
- (二) 實習期間，實習機構得評估學生適應及學習狀況，若評估狀況為不佳時，實習機構得向該生所屬之系提出實習終止之協商，由實習機構及系共同決議實習終止或持續。
- (三) 若學生特殊原因或因實習機構歇業、倒閉等無法歸咎於學生之原因，得終止實習，由系協助轉介至其他實習機構，接續完成實習；若實習學生不接受之轉介，則其實習之成果不得計入修課成績，因此造成個人學期成績不及格等後果，則由該學生自行承擔。
- (四) 學生因故校外實習異動時，須先告知輔導老師，經輔導老師、學生與實習機構完成懇談後，若學生經輔導後仍無法適應，輔導老師得優先以轉換實習機構方式處理，填寫「學生實習終止與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敘明變更實習情況，提送系實習委員會討論，經由系實習委員會同意後再變更實習機構。
- (五) 因故無法轉介成功繼續實習而離退者，經實習機構及系上同意並通知家長後，使得辦理離職，離開原實習機構。學生應依規定完成離退手續，該次實習學分、時數及成績之計算，由各系課程委員會自行審查認定之。
- (六) 流程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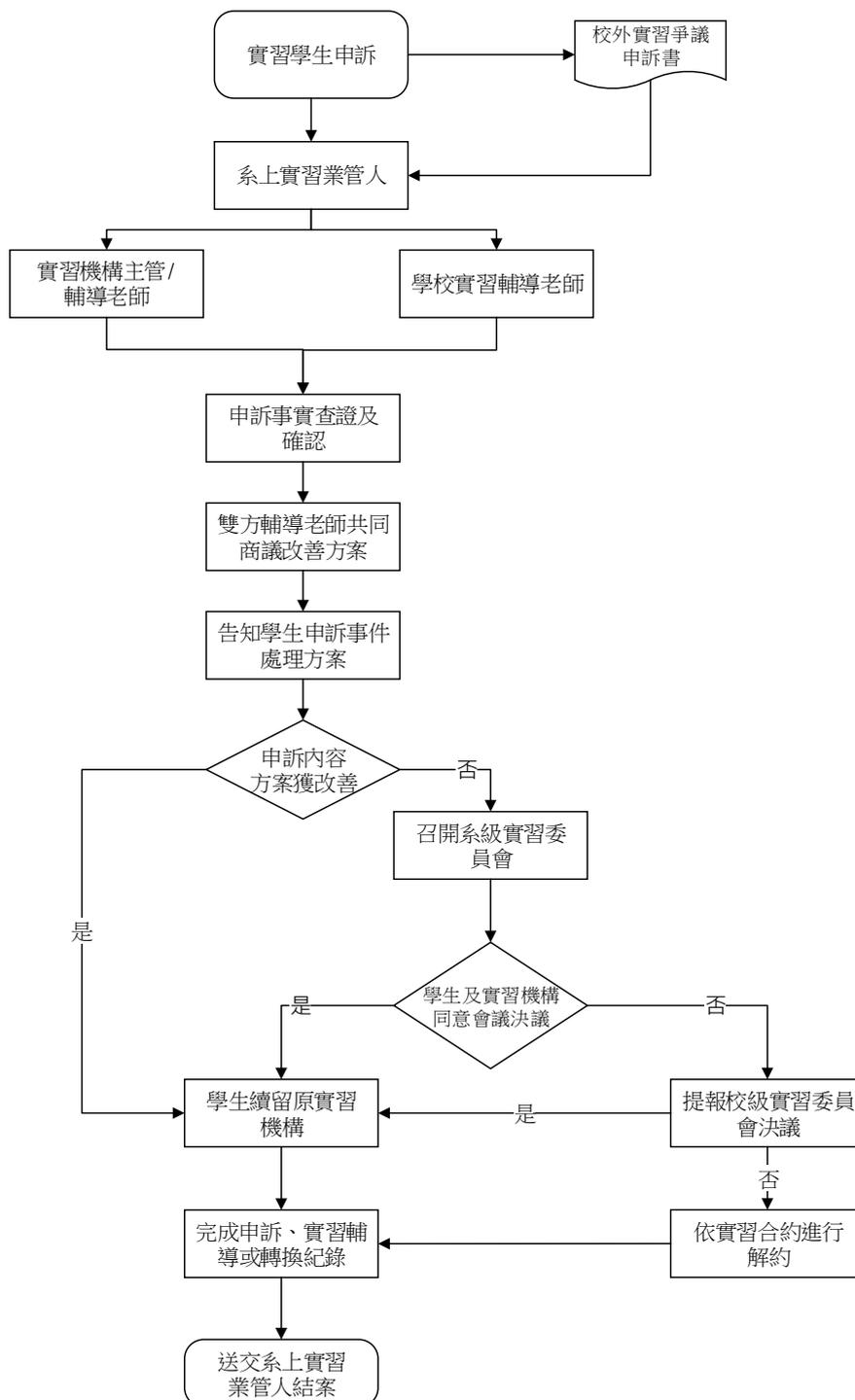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處理流程圖



十、校外實習合作機構與實習學生發生爭議時之協商處理機制

本校對於實習生與實習機構發生爭議之協商處理原則為：國內及境外實習機構學生實習爭議事故時，實習期間有權益受損導致發生爭議及糾紛情形，應立即向實習機構主管、實習輔導老師及學校實習業管單位反應，作業流程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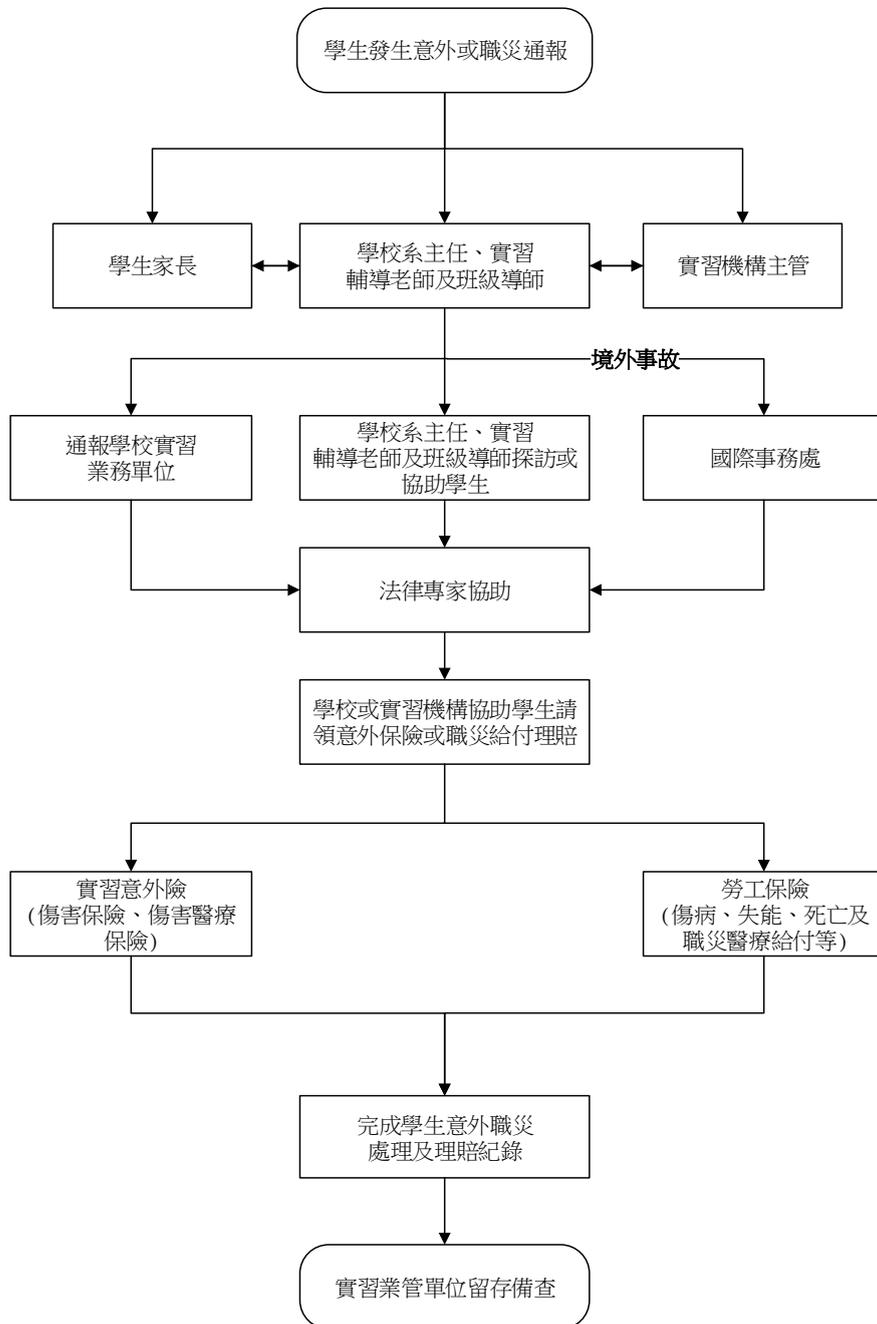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爭議協商處理流程圖



十一、學生校外實習緊急事故處理原則

- (一) 國內實習機構意外事故處理：由學生及實習機構立即通知實習機構主管及實習輔導老師請求報警、送醫等，以便協助醫療或相關事宜之處理。實習輔導老師應於第一時間立即向各系主任、學生導師及家長報告問題發生狀況及處理方式，若涉及法律責任問題，必要時得請法律專家、教育部或勞動部等相關單位共同協助處理。
- (二) 境外實習機構意外事故處理：由發生意外學生及境外實習機構立即通知國內實習機構主管或實習輔導老師，請求報警、送醫等，以便協助醫療等相關事宜之處理。實習輔導老師應於第一時間立即向各系主任、學生導師及家長報告問題發生狀況及處理方式，並由國際事務處協同處理。
- (三) 作業流程如下圖：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緊急事故處理流程圖



十二、實習學生身份與其權利義務關係

目前技專校院辦理校外實習課程學生支領實習機構津貼之情形不一，部分實習機構提供實習學生薪資或生活津貼等經常性給與之工資，學生與該機構成為雇傭關係，並依勞動基準法規範相關權利義務事宜；另部分實習機構無提供實習學生工資，或僅提供實習學生獎助學金或相關助學金，學生與該機構為養成教育之實習關係，未受勞基法規範。現行技專校院辦理之校外實習課程，實習學生身分大致可歸納為以下二類：

實習學生身份與其權利義務關係一覽表

項目 分類	實習學生 身份	工資	雇傭關係	保險	勞基法	權利 與義務
一	員(勞)工	有	有	勞、健保 及職災險	適用	依勞基法
二	學生	無工資或 有提供獎助 學金及相關 助學金	無	學校協助 學生投保 意外傷害險	不適用	依校外實習 合作契約

【備註：文字說明】

(1)員(勞)工：謂受雇主僱用從工作獲致工資者；前述雇主，係僱用勞工之事業主、事業經營之負責人或代表事業主處理有關勞工事務之人。員(勞)工與雇主，形成雇傭關係。

(2)工資：謂勞工因工作而獲得之報酬；包括工資、薪金及按計時、計日、計月、計件以現金或實物等方式給付之獎金、津貼及其他任何名義之經常性給與均屬之。

(3)勞、健保：勞工保險以及健康保險。依據勞基法第七條、第八條，雇主需幫員工加保勞工保險及預防職業上的災害。**第56條規定雇主需依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參、實習學生守則

- 一、學生於實習期間在實習機構工作時應保持良好之服務品質及維護良好校譽。
- 二、學生遵守實習機構各項服裝儀容之規定，並不得穿著實習機構之制服外出。
- 三、學生上下班進出實習機構，一律遵守該機構員工進出之規定。
- 四、學生實習期間應以實習機構之工作為主，不得在實習機構以外之地方打工或兼職。
- 五、拾獲遺失物品時，應立即送交實習機構處理。
- 六、下班前或上班中嚴禁飲酒及賭博。(住宿實習機構宿舍者比照辦理)
- 七、不得使用實習機構之住址為個人之通訊地址。
- 八、值勤時間內非工作上需要，不得隨意走訪其他同仁，或逗留非屬本人工作之區域。
- 九、辦公室及工作時間內不得接聽私人電話，電話限於公務接洽，長話短說，私人電話可利用員工專用指定地區之公用電話。
- 十、未經許可不得逗留實習機構之公共區域、大廳、餐廳。
- 十一、不得隨意請假或曠職，應遵守實習機構員工之請假規定。
- 十二、實習學生於上班時間因故外出，須經實習機構主管核准。
- 十三、學生於實習期間，仍視為本校學生，各項行為宜自我加以檢點，如有優良或不良表現則依本校相關辦法處理。
- 十四、學生地址及電話如有變更，應隨時報告實習機構主管、人事部及學校輔導老師。
- 十五、實習結束前應繳還各項器物，並遵照實習機構離職員工手續辦理。
- 十六、無實習機構之同意或放行條，任何物品不得攜出該實習機構。
- 十七、學生不得私自攜帶酒類、毒品、爆裂物等危險物品進入實習機構。
- 十八、實習期間應參與返校座談與不定期集會。

肆、實習行前叮嚀資料

一、校外實習的心理準備

- (一) 學生於選定實習機構後，請先瞭解該機構之性質、企業文化、工作地點所在及交通狀況。
- (二) 未來實習地區住宿，如實習機構無提供住宿安排，應先預定找尋親戚朋友住處或自己租房子。建議通勤距離切勿過遙遠，以安全性及有同伴作考慮，住宿安排要在報到前安排妥當，以免無法安心工作。
- (三) 分發後實習前，請同學切實注意實習機構之通知，這段期間同學也可主動與實習機構人事部聯繫，是否需事先前往辦理報到手續，或需準備那些報到物品。
- (四) 為顧及同學在校外實習之安全，實習機構必要時可幫實習生辦理勞保及健保，而系上應辦理學生團體意外保險。
- (五) 實習機構如提供宿舍給外地員工，費用不一，因宿舍管理維護及人數很難掌握，請實習同學在報到前，瞭解情況後，再作決定。
- (六) 大部份的實習機構，於報到第一天，除新進人員訓練外，通常第一天即正式上班工作，同學最好提前準備妥當。

二、校外實習時應行注意事項

- (一) 實習機構之各項人事及業務規定，同學一定要確實遵守。心理隨時提醒自己，【我是代表學校及代表自己】，在公司實習，問自己能為公司做什麼，不要問公司能為你做什麼。
- (二) 隨時要保持旺盛之工作企圖心及謙虛認真的態度，工作時敬業專注，準時上班不遲到不早退。
- (四) 學校與實習機構簽訂有實習契約，特別注意實習期間工作態度、行為操守及各項請假規定。
- (五) 注意個人品德行為，實習期間不得有偷竊及不良行為發生，一

經發覺屬實，將受學校獎懲之處分，並移受司法偵辦，請各位同學切實遵守。

(六) 上下班期間搭乘或騎乘各類車輛，確實注意交通安全，騎機車者一定要戴安全帽，尤其是清晨與深夜時段須特別小心，女性同學應結伴同行，以策安全。

(七) 實習報告(心得、週誌)應以各系規定之方式撰寫，裝訂封面成冊，依規定時間內繳回各系實習輔導老師批閱，否則不予計分。

(八) 實習期間若需代表學校公差、公出或個人有事者，應按規定先行請假，經核准後始可離開工作崗位，不假外出或逾期未歸，均會影響個人及團體榮譽。

(九) 實習期間，將由各系的實習輔導老師排訪視各同學，可以藉此解同學們在實習期間所遇到的各種問題。

另於實習期間，舉辦返校座談，一方面分享實習甘苦，一面解決同學們實習期間各項問題，屆時請各位同學務必參加。

(十) 若有減少實習天數部份請自行與實習機構協調以輪休天數補實。

(十一) 每日實習上下班後應儘速返家及住處，生活作息宜正常，以免家人擔心，遇緊急狀況或事件，儘速與家人、實習機構及學校輔導老師聯繫處理。

三、實習工作禁忌

- (一) 眼高手低 (二) 好逸惡勞 (三) 打混摸魚
- (四) 被動消極 (五) 缺乏耐性 (六) 缺乏時間觀念
- (七) 不合群 (八) 道人長短

四、職場倫理

- (一) 敬業、忠誠 (二) 服從上司、遵守公司規章
- (三) 互助合作精神 (四) 尊重前輩、虛心學習、
- (五) 避免捲入各種形式紛爭 (六) 責任感與吃苦耐勞

伍、實習學生權益保障（Q & A）

（本文轉載教育部 106.4 發布之「大專校院推動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作業參考手冊」）

大專校院透過辦理校外實習課程，與產業進行緊密合作，藉此培養技職學生的實務技能以縮短學用落差。近年來，雖然愈來愈多學生投入實習課程，但對於實習權益的保障仍有待加強，唯有使學生在具有完整權益保障的合作機構進行實習，才能促成好的實習學習品質。以下分別就「實習學生」、「實習輔導教師」、「學校」及「合作機構」四種角色在面對經常發生的實習權益問題進行說明。

一、實習學生

Q01：實習前應該要注意哪些事情？

同學參與校外實習是實際進入職場從事實務學習、技能培訓、實際操作等，與學校營造的學習環境不同，同學在實習前要有充分的心理建設外，尚有下列事項需要留意：

1. 研讀學校或系科有關實習課程的各種規定。
2. 瞭解實習合約內容，對於實習待遇、工作時間、相關保險等都需要有所瞭解。
3. 確認自己的學校輔導教師，並於實習前與老師取得實習期間聯繫方式。
4. 與輔導教師討論與請益屬於自己的「實習計畫」，同時針對各主題事先蒐集相關資料。
5. 參加學校辦理的實習職前講習與相關說明會。
6. 考量合作機構的通勤便利性及安全性，應及早向學校、學長姐或合作機構徵詢有關住宿、租屋及交通資訊。
7. 配合合作機構報到及薪資撥付作業，學生應備妥相關個人報到文件及辦理薪資提撥金融機構開戶等事先準備工作。

Q02：實習過程中，如果受到廠商不合理的對待，應該要怎麼處理？

同學在實習過程中遇到被廠商要求必須配合加班、不給休息時間、實際實習內容和實習計畫有很大的差異、合作機構積欠薪水等狀況，這些都是不合理的甚至有可能違法。同學如果遇到類似的狀況，應該要立即和系科輔導老師反映遭受到不合理的實習情況、持續時間、合作機構的反應等，讓學校輔導教師做後續處理及協商的參考。

如果合作機構在經過學校出面協調後仍未改善，同學要儘速告知學校輔導教師並啟動合作機構轉換作業。後續在學校及輔導教師的協助下，在原來的合作機構辦妥離職手續並轉換至新合作機構繼續完成實習課程。

Q03：如果發現實習公司一直沒有撥付薪水或領到的薪水比實習合約議定的少，應該要怎麼處理？

同學在實習前應透過系科輔導教師或學校相關說明會針對實習合約內容（薪資金額、保險等）進行瞭解，如果發現合作機構所給付的薪資和實習合約有異，或到了合作機構的發薪日卻遲遲沒有收到薪資，甚至要求同學通融積欠薪資，上述狀況均違反勞動基準法第 22 條、第 27 條規定，同學應立即向合作機構主管或業界輔導教師反映，請其協助確認，同時知會學校輔導教師瞭解狀況。若合作機構仍未處理，同學應儘快告知學校輔導教師及學校實習業務負責單位，由學校代為出面和合作機構進行協商，以確保學生實習期間的權益。

Q04：在前往合作機構途中或是在實習工作時如果不小心發生意外，該怎麼辦？

學生如果在前往合作機構上班途中發生意外，或是在實習工作場域中受傷，這些都是可以申請保險給付補償。若學校有為學生投保實習意外險，學生應先行留存可以檢具相關就診證明或收據，爾後將上述證明提供給學校業務承辦人員，承辦人員將偕同保險公司人員主動處理意外保險理賠相關事宜。

若實習機構有為學生投保勞工保險，學生亦可以檢具相關就診證明或收據，請合作機構協助向勞工保險局提出保險給付。

Q05：合作機構忽然要簽署其他契約文件，應該要簽署嗎？

同學在實習期間的一切權利義務保障均來自於學校與實習機構所簽訂之實習合約規範，所以務必於實習前詳細研讀並瞭解合約內容。

如果合作機構在實習期間忽然拿出其他契約或承諾書等文件要求同學簽署，同學不應馬上簽署，應先行確認該契約的目的及用途，再將契約文件提供給學校實習承辦單位或學校輔導教師確認其內容有無問題。若對內容有任何疑問，亦可告知輔導教師，由學校或輔導教師向合作機構交換意見及修正妥適後，再向學生告知合約簽署之狀況。

二、輔導教師

Q01：在進行合作機構評估的時候應該注意哪些重點？

首先確認系科人才培育定位對於合作機構產業屬性、實習內容評估是否符合系科專業性，另可針對實習環境、實習待遇等學生權益保障是否具有完整性加以評估。主要可分為「實習權益」及「實習專業性」兩個方向作為評估依據，其可包含內容分述如下：

1. 實習權益評估可包含工作內容、需求條件或專長、薪資待遇、保險狀況、加班或輪班狀況、膳宿提供、工作時間、工作環境、工作安全性、工作負荷、培訓計畫、合作理念等。
2. 實習專業性評估可包含實習機會與系科專業性相關性評估、對應系科人才培育代表性職務之類型等。

Q02：在學生實習前應該要提醒哪些事情？

校外實習是大部分學生第一次從學生的角色轉變為職場新鮮人，在角色轉換的過程中，學校輔導教師需要給予更多的關心及提醒，協助學生調整心態，做好各種準備，讓學生在實習過程中可以順利進行及銜接，以下建議在學生實習前可說明或提醒的相關事項：

1. 對於學校與合作機構議定之實習待遇、實習時間、學生投保類型、成績評核、輔導訪視等項目與學生進行說明。
2. 將與合作機構共同制定的「實習計畫」提供給學生，並向學生說明及討論內容及所安排的學習主題。

3. 應協助輔導教師安排實地訪視相關聯繫。
4. 如有薪資給付異常、強迫加班等不合理的狀況要立即向學校或輔導教師反應。
5. 工作發生異常或有疑慮時應即刻向主管報告或請益，以掌握處理時機並增加學習機會。
6. 實習期間如果發生意外或職災，應立即前往醫院就診治療，同時由本人或其他同學立即向業界輔導老師及學校輔導老師聯絡告知處理狀況。輔導老師應提醒學生需檢附就醫證明，向合作機構或學校申請保險補助或理賠。
7. 如果有發生實習工作不適應或與合作機構發生爭議，應該立即向輔導教師或學校反應。
8. 實習期間要定期和學校或輔導教師進行聯繫。
9. 配合合作機構的考勤規定準時出勤或請假。
10. 按學校系科實習規定定期繳交實習報告或實習日誌。

Q03：在進行實地輔導訪視時，應該要關心或注意哪些事項？

輔導教師在實習期間應定期透過實地訪視或通訊聯繫等形式，瞭解及追蹤學生實習情形。以下建議在進行輔導實地可以關心或注意的相關事項：

1. 合作機構是否有安排業界輔導教師或主管指導學生實習活動。
2. 合作機構是否有替學生投保勞保、健保及勞退。
3. 合作機構是否有準時提撥薪資到學生戶頭，薪資的金額是否有異。
4. 合作機構是否有額外要求繳交保證金或是任何訓練費用。
5. 合作機構是否有要求學生另外簽訂其他各種型式的契約。
6. 合作機構是否要求學生配合公司加班，加班是否有另外提供加班費。
7. 合作機構安排學生實際從事的工作與實習計畫所訂實習計畫內容差異很大。

8. 學生與合作機構其他員工相處的狀況。
9. 學生對於實習工作或實習環境的適應程度。

學生進行校外實習期間，學校實習輔導教師應至實習崗位或機構訪視，實地了解實習生實習狀況、生活情形及權益保障情形並做成紀錄存查，該紀錄除 量化或勾選選項外，亦應有詳細之質化內容描述。

學生於訪視期間所反映之事項，輔導教師應透過校內相關機制協助解決並 做成紀錄，如相關問題可歸咎於合作機構本身亦應積極處理，並作為實習機構轉換或未來合作參考之依據。

Q04：要如何確保及掌握學生實習品質及進度？

1. 針對實習學生之專業能力及程度，與合作機構共同研擬學生個人的實習計畫。
2. 提醒並檢視合作機構按照實習計畫各階段實習主題和項目，施予學生實務操作安排及訓練。
3. 透過定期的通訊聯繫，隨時掌握學生的實習進度及狀況。
4. 透過定期至合作機構實地訪視，拜訪業界輔導教師瞭解學生實習實際狀況，並與學生進行深入訪談及溝通，針對學生的疑慮或不適應給予適時的輔導，增加學生持續實習的信心。
5. 檢閱每階段的實習報告、日誌、心得等書面成果，是否有達到該階段的預期學習目標，並評核學生實習成績。
6. 透過實習成果競賽、心得發表等活動，檢視學生整體的實習成果及成長。
7. 透過實習滿意度調查（學生、合作機構）的回饋瞭解實習規劃之不足。
8. 透過召開實習檢討會議，邀請合作機構代表出席，共同檢討及調整實習課程安排及學生修讀課程之增調。

Q05：如果接收到學生有不適應的狀況，或是在實習期間有不合理的情況發生，應該要有何種措施或因應方式？

學校與合作機構應共同協助實習學生處理實習時所面臨的問題，

並建立與實習學生及合作機構的溝通協調機制及管道。如有不適應或是反應有不合理的狀況，可參考下列處理方式：

1. 學校輔導教師應先行聯繫學生，並就學生反映之情事進行深入瞭解，並進行事件初步分析及建議後續處理方式，以先穩定學生的情緒為主，給予適當的關心及建議。
2. 若屬於實習項目內容致使學生無法適應，由學校輔導教師先行與學生溝通，恢復其自信心及狀況，並持續追蹤及關心學生實習狀況。若後續追蹤仍無好轉跡象，可與合作機構業界輔導教師共同討論微調實習計畫項目，並將調整後的實習計畫內容充分與學生交換意見，確保學生實習時的受教權益。
3. 若屬於實習機構不合理要求、違法或違反實習合約之情事，學校輔導教師應儘速告知學校、合作機構人資部門及業界輔導教師，要求機構儘速檢討及改善現況。如經由上述過程處理，學生仍無法適應調整後的實習項目及實習環境，學校輔導教師經確認學生無意願持續目前的實習後，應立即協助學生啟動轉換程序，將學生安排至其他合適的合作機構。

三、學校

Q01：如何針對學生實習權益保障進行把關及說明？

1. 新的合作機構應要求系科安排專業老師進行實地評估，並現場與與合作機構代表洽談實習內容及參觀實習環境，完整的瞭解實習機會相關資訊，最後依據「實習權益（工作內容、需求條件或專長、薪資待遇、保險狀況、加班或輪班狀況、膳宿提供、工作時間、工作環境、工作安全性、工作負荷、培訓計畫、合作理念等）」及「實習專業性（實習內容與系科專業性相關性、實習場域提供實務操作的機會、實習內容發揮的空間、實習輔導軟硬體의支援程度等）」兩個向度作為評估標準，確實保障實習學生的實習權益。
2. 針對既有合作機構的評估，可安排學校輔導教師針對現有合作機構的實習訓練執行成效進行評估，包含「工作環境理想程度」、「工作性質專業性」、「業界輔導教師指導用心程度」、「學生學習提升程

度」及「實習權益保障程度」來進行評估，作為來年是否繼續合作之參據。

3. 在實習過程中發現學生的實習活動有符合僱傭關係要件，應爭取提供學生實習薪資及投保勞工保險，以符合本國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
 - (1) 人格上從屬性：即學生在雇主企業組織內，服從雇主權威，並有接受懲戒或制裁之義務。
 - (2) 經濟上從屬性：即學生並不是為自己之所需勞動而是從屬於他人，為該他人之目的而勞動。
 - (3) 組織上從屬性：即納入雇方生產組織體系，並與同僚間居於分工合作狀態。
4. 在學生實習前辦理說明會，詳細說明有關校外實習規定、實習合約內容及相關生活作息等注意事項俾利學生瞭解並遵循。另外，針對勞動權益及工(職)安議題，亦可透過辦理說明會對學生進行宣傳及教育，提醒學生實習期間對於人身安全及權益保障應多所留意，培養學生對於上述議題之意識。
5. 系科需為每一位實習學生指派輔導教師，由輔導教師於實習前向學生說明實習計畫內容，並提醒前往合作機構相關注意事項。
6. 學校與合作機構在學生實習前完成實習合約簽訂，並要求合作機構應依實習合約內容確實履行。
7. 學校應要求合作機構指派專門人員擔任學生業界輔導教師，由業界輔導教師協助學生整個實習期間的實務技能訓練之指導，並雙師共同定期追蹤學生學習進度及報告撰寫，最後依據學生整體實習期間表現給予評價。
8. 學校應要求系科輔導教師定期至合作機構進行實地訪視，分別和業界輔導教師及實習學生進行面談，以瞭解學生實際工作與學習狀況，並適時給予關心及輔導。若學生有不適應或遇到瓶頸之狀況，學校輔導教師應與業界輔導教師討論如何協助或微調學生實習主題，確實解決學生所遇到的問題。老師於訪視結束後應完成輔導訪視紀錄並存查，作為後續實習成效之追蹤依據。

Q02：與合作機構簽訂實習合約之內容應該注意哪些事項？

學校應在學生實習前與合作機構完成實習合約簽訂，並要求合作機構確實依合約執行，以完善對實習學生之權益保障。實習合約內容應明訂包含合約期限、實習主題、實習訓練時間（校外實習時數）、實習待遇（或獎助學金）、膳宿交通補助、保險、職災補償、另訂合約協議、實習學生輔導、實習不適應轉換與實習考核等項目，並須留意合約內容相關法律問題，以避免簽署後衍生爭議。學校與合作機構完成合約簽署後，應透過辦理公開說明會或請系科輔導教師向學生或家長說明合約內容，經上述雙方同意後始得辦理。

Q03：如何督導系科精進實習學習品質？

校外實習課程之具體內容及實施方法，會因對應的產業類型或實習職務的不同，呈現相當多元化的發展。因此為強化實習品質以提升實習成效及維護實習學生權益之目的，系科應根據學生的學習狀況及實習職務內容等擬定個別實習計畫，為學生安排各階段實習主題，並加強企業之教育訓練與業界導師之輔導，以縮短學用落差。個別實習計畫內容包含下列項目：

1. 基本資料：

- (1) 學生姓名
- (2) 實習單位名稱
- (3) 實習期間
- (4) 學校輔導教師
- (5) 機構輔導教師

2. 實習學習內容：

- (1) 實習課程目標
- (2) 實習課程內涵

- (3) 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
- (4) 企業提供實習課程指導與資源說明
- (5) 教師輔導訪視實習課程進行之規劃
- (6) 業界專家輔導實習課程規劃

3. 實習成效考核與回饋：

- (1) 實習成效考核指標或項目
- (2) 實習成效與教學評核方式
- (3) 實習課程後回饋規劃

學校應於校內實習辦法中訂定實習計畫相關審查機制，並應於學生實習前完成計畫擬定與審查，並經實習學生及合作機構檢視後作為後續辦理依據。

Q04：如何評估實習的成效？

實習成效可分為成果的展現、成績的評核與成效的檢討，以下分別敘述之。

1. 實習成果的展現

學校應要求學生依其實習計畫定期完成校外實習報告，實習報告內容及格式可自行設計，並由學校輔導教師及業界輔導教師共同指導與評定成績。其他輔助成果展現之方式包含實習期間完成的作品、實務技能的檢定、相關證照的考取、相關競賽的成果等。學校於學生實習過後，可透過實習成果觀摩及海報競賽或論文競賽等相關活動展現實習成果，使同學間有相互觀摩學習的機會，藉以提升實習效益。

2. 實習成績的評核

學校對於校外實習課程，應安排有關學習之成績評量與考核，以瞭解學生實習過程之成效，評量方式可依學校對於實習課程之規劃及實施長短而定，顧及合理性及公平性之考量，可自行制定。

3. 實習成效的檢討

(1) 實習學生畢業後之就業成效：

實習學生畢業後之就業率與薪資水準，可藉由學校校友服務單位或就業輔導單位協助追蹤調查，以分析實習學生經歷實習之後的表現。

(2) 合作機構對於實習課程之回饋：

合作機構於實習期間實際觀察學生表現，所以對於學生未來從事相關領域工作職能之不足有所瞭解。故系科可於實習後透過問卷調查或訪談，徵詢合作機構對於課程強化及調整的意見。系科可將意見納入實務課程調整之參考，以提昇學生實習前專業技能的培養。

(3) 實習生對實習課程之回饋：

學校於學生實習過後，應請實習學生針對實習課程進行評估調查及提供檢討改善意見，以利校外實習課程之改進，評估方式可自行依學校需求而制定。

(4) 學校對實習課程之檢討：

學校於學生參與校外實習課程過後，應依據上述實習學生的表現與各方意見的回饋，召開實習課程檢討會議以評估實習課程規劃與各合作機構是否適宜，以提昇實習課程之效益。

Q05：面對學生申訴或與廠商有爭議的時候應該如何處理？

學校應成立緊急或爭議事故通報管道與處理機制，並應於實習前向學生宣導。學生若於實習過程中有權益受損之情形，應立即向學校輔導教師或業界輔導教師反映，並由雙師共同協助處理，並將處理情形通報學校實習業務單位協助與存查。學生亦可利用學校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進行申訴，並由委員會啟動爭議協商與處理機制。另學校應檢視現行申訴機制，必要時成立實習申訴委員會，專責處理學生實習爭議，以保障實習學生權益。委員會應邀請爭議事件當事人（學

生)及當事人所屬合作機構代表出席，並具體陳述相關事實，以利進行客觀之評斷及決議。若涉及勞資權益之糾紛，宜有勞動法律專家學者協助釋疑。會後應將會議決議或結果作成紀錄，並將會議決議通知申訴當事人(學生)及當事人所屬合作機構，要求合作機構或學生依據決議進行調整及改善，若有任一方不同意決議結果，則學校應啟動實習轉換機制並安排學生轉換合作機構。

四、合作機構

Q01：參與實習應該要協助哪些事情？

合作機構與學校在學生實習前完成實習合約簽訂，合作機構應按照實習合約內容所訂之項目確實履行。有關實習期間所需協助的各項事宜，均應記載於實習合約中，以下列舉相關項目：

1. 提供實習機會與名額，並與校方共同遴選實習生。
2. 實習前與學校共同擬訂學生個人實習計畫，規劃學生實習主題及內容。
3. 學生實習前應完成相應保險投保。
4. 應定期撥付實習薪資、津貼或獎學金予學生。
5. 協助安排實習生住宿或交通。
6. 實習期間施予工安或勞安教育訓練。
7. 給予實習生從事實習必要之訓練。
8. 瞭解與關心實習學生工作與學習狀況，若學生有異常或不適應，應該立即通知學校輔導教師。
9. 協助實習生之生活管理及專業知能輔導，並協助評量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

Q02：要如何確保學生實習品質及進度？

實習是屬於課程的一環，但與一般課程最大的不同就是學習的場域由學校改到合作機構，學習的內容從書本理論之汲取轉換到實

務技能的操作，而教授這門課的主要傳授者是業界輔導教師，因此業界輔導教師的投入及指導就相對重要，甚至影響到學生實習的學習成效。以下針對業界輔導教師進行實習課程的安排及管控進行說明：

1. 業界輔導教師應與學校輔導教師共同為實習學生訂定個別的實習計畫，並且督導學生按計畫執行。
2. 業界輔導教師依據實習各階段所規劃之主題安排學習活動，使學生可以從實務操作中學習，並且激發學生活用在校所學相關理論。
3. 業界輔導教師定期和學生進行輔導，針對學生工作與學習狀況進行瞭解及關心。若學生遇到瓶頸或問題，業界輔導教師應適時的給予輔導與指導，並協助學生解決。
4. 若發現學生對於實習項目無法勝任，應與學校輔導教師聯繫，請學校輔導教師共同參與輔導。經輔導與溝通後，如確實為實習項目對學生有窒礙難行之處，將與學校輔導教師共同檢討及修正實習計畫，俾使學生能順利進行學習。
5. 業界輔導教師應於實習結束後針對學生之實習報告、日常工作表現、出缺勤等指標，給予學生整體綜合評價。

陸、校外實習常見問題（Q & A）

（本文轉載教育部106.4發布之「大專校院推動學生校外實習課程作業參考手冊」）

Q1：辦理實習課程績效評量所應建立機制及成效考核項目分別有哪些？

A：主管機關進行實習課程績效評量主要分為實習機制、實習成效及前次前次評量結果改進情形等三大面項。另若為辦理「校外實習課程」者，在「實習機制」及「實習成效」上，增加額外評量指標項目。學校可依「實習課程」的辦理形式，對照各面項的評量指標，檢視學校實習機制的健全性，並按照「實習成效」指標項目制定各校的實習成效考核方式及具體作法。

評量面項	基礎評量指標	外加評量指標 (實習課程為校外實習者， 應增加下列評量項目)
實習機制	1. 實習課程整體規劃及運作機制。 2. 實習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 3. 實習學生之安全維護。 4. 實習學生之不適應輔導或轉介。 5. 實習輔導及訪視運作機制。	1. 校外實習合作機構之擇定及媒合機制。 2. 校外實習合約之簽訂及執行。 3. 校外實習保險之投保情形。 4. 校外實習合作機構與實習學生發生爭議時之協商處理機制。
實習成效	1. 實習學生就業輔導成效。 2. 實習學生對實習課程滿意度成效。	1. 實習學生對校外實習合作機構滿意度成效。 2. 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課程滿意度成效。 3. 校外實習合作機構對實習學生滿意度成效。
前次評量結果 改進情形	但第一次接受評量之學校不適用之。	

Q2：為何要參加校外實習？

A：透過校外實習可以協助學生將理論與實務做結合，同時增加畢業就業機會，整體而言對學生可以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

Q3：校外實習課程是否等同打工？

A：校外實習課程係為學校正式課程之一，與一般未透過專業性安排及規畫之計時打工性質是不同的。所謂的校外實習課程，係指學校針對畢業生未來就業、職涯發展所需技能進行校外實習相關規劃，安排校外合作機構指派專人擔任業界輔導教師，參與課程規劃、設計與校外實習實務之指導。

Q4：如何篩選校外實習機構？

- A：1. 學校實施校外實習課程時，應先確認本科系之定位，針對合作機構屬性及提供之實習內容進行評估，並建立相關表單。
2. 表單內容可分成實習工作概況及實習工作內容評估之兩大部份，其中項目可包含公司名稱、工作內容、需求條件或專長、是否輪班、工作時間、工作環境、工作安全性、工作專業性、體力負荷、培訓計畫。針對舊有實習合作廠商，學校亦應每年度依據輔導教師訪視情形、實習生實習回饋進行新年度合作之評估。
3. 請與合作機構協調學生實習時程長短，亦請合作機構確認勿因任何因素而中途解約，造成學生中斷實習之困擾。

Q5：實習學生參與校外實習，如實習機構無提供薪資時，保險事宜如何處理？

- A：1. 為維護學生於校外實習安全之保障，教育部已要求所有大專校院協助學生於實習前加保意外傷害險，以每人保額不低於 200 萬元、意外醫療不低於 5 萬元為基準。意外傷害保險費用可由學校或教育部補助經費支付。
2. 教育部技職司每年皆有辦理保險共同供應契約乙案，提供學校能有較便宜保費之選擇。惟每年度得標廠商可能有所不同，故每年 8、9 月份教育部皆會發文邀請各校參與保險共同供應契約說明會，請學校承辦單位撥冗出席。

Q6：實習學生可否投保勞保？

- A：合作機構（投保單位）接受學校委託，提供在學學生實習環境，並與學校輔導教師共同評定實習成績。若該等學生與合作機構之間成立僱傭關係且支領薪資，依照勞工保險條例第 6 條及第 8 條規定，應參加勞工保險。

Q7：實習合約訂定時應注意之事項為？

- A：1. 學校與合作機構訂定實習合約時，實習合約應確實載明實習生實習職務內容，實習生薪資有無、實習生勞健保、勞退及意外險有無及其負擔單位以及其他合作機構、學校及實習生之權利義務。

2. 學校應逐一向學生說明合約內容，經學生及家長審閱並簽署同意後始得辦理。
3. 實習生如於海外進行實習，其違約情形發生時須依據之準據法律以及法院亦應於合約中呈現。

Q8：如何為實習學生安排住宿及交通？

A：學生實習期間之安全問題，學校應事前妥善詳盡規劃。必要時商請合作機構提供宿舍，供學生住宿，以減少學生實習之顧慮。若合作機構無法提供住宿，則請學校與合作機構輔導實習學生解決住宿及交通安全問題。

Q9：學生實習期間表現不佳，合作機構建議辭退，應如何處理？

- A：1. 學校應深入了解實習學生之工作表現及工作職務是否與其所學專長相符，並適時給予實習學生積極輔導。學校、業者及學生可共同訂定預計達成目標，如仍無法達成目標或與學生專長不符，可轉介至其他合適的合作機構。
2. 將實習學生中止及轉介至其他合作機構之處理事宜，納入契約書中加以規範。
 3. 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表現不佳者或情節重大者，應立即通報學校安排輔導教師介入輔導。或視個案狀況送交校（系）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針對個案進行討論並研議後續處理方式。

Q10：學生實習期間因適應不良欲離開實習單位，應如何處理？

A：學校應建立校外實習學生不適應之輔導與轉換其他合作機構之機制。若學生有不適應之情事，無論是由實習學生本身或合作機構反映，學校皆須請學校輔導教師於第一時間與學生聯繫及輔導，輔導教師應持續追蹤學生適應狀況或其他權益受損改善情形，若仍有學生未能適應實習環境或合作機構的異常情形未改善，輔導教師應協助學生申請終止實習或轉換其他合作機構，並經校定程序審核通過後，由學校協助轉換至新合作機構繼續完成實習課程。轉換合作機構申請表內容可包含：原合作機構名稱、轉換合作機構名稱、轉換原因、輔導過程紀錄與相關檢討及新實習機會評估等。

Q11：學校老師輔導訪視應注意之事項為何？

A：輔導教師在實習期間應定期透過實地訪視或通訊聯繫等形式，瞭解及追蹤學生實習情形。以下建議在進行輔導實地可以關心或注意的相關事項：

1. 合作機構是否有安排業界輔導教師或主管指導學生實習活動。
2. 合作機構是否有替學生投保勞保、健保及勞退。
3. 合作機構是否有準時提撥薪資到學生戶頭，薪資的金額是否有異。
4. 合作機構是否有額外要求繳交保證金或是任何訓練費用。
5. 合作機構是否有要求學生另外簽訂其他各種型式的契約。
6. 合作機構是否要求學生配合公司加班，加班是否有另外提供加班費。
7. 合作機構安排學生實際從事的工作與實習計畫所訂實習計畫內容差異很大。
8. 學生與合作機構其他員工相處的狀況。
9. 學生對於實習工作或實習環境的適應程度。

學生進行校外實習期間，學校實習輔導教師應至實習崗位或機構訪視，實地了解實習生實習狀況、生活情形及權益保障情形並做成紀錄存查，該紀錄除量化或勾選選項外，亦應有詳細之質化內容描述。

學生於訪視期間所反映之事項，輔導教師應透過校內相關機制協助解決並做成紀錄，如相關問題可歸咎於合作機構本身亦應積極處理，並作為實習機構轉換或未來合作參考之依據。

Q12：學生實習期間發生性騷擾，應如何處理？

A：事前宣導預防方法及投訴管道，如實際發生時，應由學校、合作機構、性騷擾委員會及學生，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騷擾防治法」等相關法律處理之。

依教育部101年10月16日臺訓(三)字第1010191724號、101年11月16日臺訓(三)字第1010215669號及104年5月22日臺教學(三)字第1040065754號函；勞動部101年11月12日勞動3字第1010085781號及104年5月14日勞動條4字第1040130811號函說明，以下綜整上述五個函釋對實習生實習遭受性騷擾之處理原則進行說明：

1. 法條說明：

- (1)「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平法)之適用範圍：指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教師、職員、工友或學生，他方為學生者(第2條第7項)。
- (2)「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工法)之適用範圍：指雇主性騷擾受僱者或求職者與受僱者執行職務期間被他人性騷擾者，其受理申訴單位為加害人雇主(第12條)。另於第2條明定「實習生於實習期間遭受性騷擾時，適用本法之規定。」，並於第3條明定實習生之定義「指公立或經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修習校外實習課程之學生。」，將實習生適用該法之規定明確具體化。
- (3)「性騷擾防治法」之適用範圍：凡不適用性平法或性工法者，其受理申訴單位為加害人雇主。

2. 處理原則：學生於實習期間發生性騷擾之情事，應立即向「學校」或「實習機構」報告。而上述兩單位知悉學生遭性騷擾之情事，應先確認行為人身分，並立即按照相關性別法律之規定，啟動調查及糾正之機制，確保學生實習環境之安全。

(1) 行為人為「學生」，適用性工法及性平法：

- 實習生向「實習單位」申訴時，實習單位依性工法第12條及第13條規定，雇主有防治職場性騷擾行為發生之責任，且於知悉受僱者(實習學生)或求職者於職場中遭受性騷擾時，應即時啟動其糾正及補救機制，使受害者免於處於受性騷擾的工作場所中。
- 實習生向「學校」申請調查時，則由學校按性平法第28條至第35條之規定啟動調查處理流程。同時應依性工法施行細則第4條之1第1項規定「實習生所屬學校知悉其實習期間遭受性騷擾時，所屬學校應督促實習之單位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並應提供實習生必要協助。」，亦即學校進行調查時，應通知實習單位配合共同調查，俾利實習單位善盡雇主防治職場性騷擾之義務。

●實習生如向「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申訴時，依性工法施行細則第4條之1第2項規定，地方主管機關得請求教育主管機關及所屬學校共同調查。

(2) 行為人為「實習場所負責指導人員」，適用性平法：性騷擾行為人若實習場所負責指導（執行教學或教育實習）學生之人員，則係屬「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9條所稱之教師，實習生應向「學校」申請調查，學校應按性平法第28條至第35條之規定啟動調查處理流程。

(3) 行為人為「實習場所其他人性騷擾」：學校依「性騷擾防治法」第13條規定，請各系（實習輔導老師）協助學生向加害人雇主提起申訴，以利雇主依性工法第13條規定為後續之處理。若實習學生發現雇主違反上開第13條規定時，得依第34條規定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訴。

Q13：學生實習期間若有任何問題時，需聯絡何人？

A：學校應建立學生校外實習聯繫機制，從系科負責窗口至校級聯繫窗口，於學生參與校外實習之前公告週知，讓學生可與實習指導老師或學校相關窗口聯繫請益。

Q14：校外合作機構有哪些權利義務？

- A：1. 給予實習學生所擔任職務之必要訓練。
2. 協助實習輔導教師瞭解實習學生實習狀況。
3. 實習期間協助實習學生之生活管理及專業知能輔導，並與學校輔導教師共同評量學生之實習成績。
4. 得適量提供實習機會與名額，並自校方推薦實習學生中遴選。
5. 適時向學校告知學生的實習狀況，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表現不良者，由合作機構聯繫學校或輔導教師共同研商及處理之。
6. 提供實習學生參與公司所辦理的相關教育訓練的機會。
7. 安排實習內容不得影響到實習學生健康及安全。

8. 當學生實習中產生適應問題時，透過各種輔導方式仍未獲改善時，得經學生及學校同意，轉換至其他單位繼續實習。
9. 藉由與學校合作辦理校外實習課程，預留未來適用人才。

Q15：學校辦理學生校外實習有哪些責任與義務？

- A：1. 學校或系(科)應建立校外實習管理制度，接洽合作機構簽訂實習契約，並確實把關實習內容與品質。
2. 協助合作機構遴選分發實習學生。
 3. 針對實習學生實施職前及工安教育，並辦理行前座談會，詳細說明有關校外實習規定及生活作息等注意事項，俾讓參加校外實習學生瞭解並遵循。
 4. 負責督導或輔導其選派之實習學生，確實按照實習計畫進行實務學習，並協助辦理學生意外保險及平安保險。
 5. 針對實習學生之專業能力，協助合作機構研擬實習相關教學，定期進行輔導或電話聯繫合作機構以監督及瞭解學生實習情形。
 6. 協助實習學生實習期間之生活輔導與問題解答，並審閱實習學生實習作業、報告及評量校外實習成績。
 7. 實習學生實習表現不良者，經輔導而未改善時，得由學校實習學生所屬「系(科)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處理。
 8. 與合作機構共同協助實習學生處理實習時所面臨的問題。
 9. 建立與實習學生及合作機構的溝通協調機制及管道。

Q16：參與校外實習之學生有哪些權利義務？

- A：1. 須於規定期間內完成實習。
2. 對所擔任之職務確實負責，接受合作機構指導，認真學習，維護校譽。
 3. 實習期間考勤依合作機構或學校規定辦理，實習期間請假應事先辦理手續，並經實習單位主管及實習輔導教師核准，緊急突發之狀況應事先以電話報備機構及學校。

4. 須按學校要求定期繳交實習報告。
5. 實習期間應與輔導教師保持聯繫，告知實習狀況。
6. 實習期間碰到不合理的要求時，儘速跟學校聯繫，由學校協助解決之。
7. 不要揭露公司營運相關機密。

Q17：實習課程結束後是否需有相關評估機制？

A：學校辦理實習課程結束後，應辦理相關評估機制。

1. 在學校方面：學校應評估該合作機構提供之實習內容實質上是否符合該科系學生專長或實務技能學習、該合作機構與學校配合情形、實習生反應該合作機構之實習情形、實習生反應學校/科系開辦實習課程之運作情形，以作為下年度實習課程開辦與合作機構合作調整之依據。另學校亦可辦理實習生實習滿意度問卷、實習生或合作機構留用情形、實習生畢業後就業情形之相關量化評估，以了解實習課程開設是否有達到預期之效益。
2. 在學生方面：實習生於實習結束後，應提出相關實習成果或報告，該成果及報告至少應包含該科系相關之專業內容，讓實習生於實作過程中更能反思在校所學專業知識與實務間之映證，學校收到實習生繳交之實習成果或報告後，應對實習生提出之專業內容部分給予實習生回饋，加深實習課程與一般打工不同之處。

Q18：若全年或半年均在校外實習，實習生可否免繳學雜費？

A：教育部推動之校外實習課程係屬學校正式課程之選修或必修學分，為正式課程且採計畢業學分，雖然在校時間有限，但學校需負責實習課程規劃、合作機構評估、安排學生至合作機構實習、辦理實習前講習、實習中輔導、及實習後評量等等事宜，故仍需依各校學雜費收費標準進行繳費。依據教育部88年6月3日台88技字第88058056號函，各校學生如全學期均在校外機構實習者，該學期費用以徵收學費全部、雜費 5 分之4 為限（住宿費則依學生是否住宿徵收之），說明如下：

1. 學費係與教學活動直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教學、訓輔、研究、人事

所需之費用。大學學生依據學則須於4年期間修畢一定學分數方得畢業，又大學學費收費標準係採固定金額，如每學期50,000元；然全學期在外實習之學生，因將課程集中於大學前3年學習，衍生之課程費用並未於前3年之當學期額外徵收，是以收取實習學生學費全部係因平均分配4年所學課程費用。

2. 雜費係作為與教學活動間接相關、用以支付學校行政、業務、實驗、基本設備使用費所需之費用。學生在外實習，需與簽訂單位進行課程研擬、支付實習場所設備維護、學習指導、實習場所材料、教師訪視等業務相關費用，是項費用得由學生雜費之經費支應，惟考量學生並未使用學校設施，故雜費之收取以5分之4為限。

Q19：學生校外實習可以請假嗎？

A：學校與合作機構洽談實習合約內容時，應將學生可請假之相關規定納入合約中規範。因此，學生於校外實習期間可以請假，但須遵守實習合約之規定，若有其他特殊狀況，應向業界輔導教師及學校輔導老師反映並說明原由，經學校及實習機構同意後，使得彈性調整請假之規定天數。

Q20：校外實習委員會應針對哪些議題召開會議及討論：

- A：1. 學校實習推動機制之檢視。
2. 督導辦理合作機構之選定。
3. 實習契約內容之檢核及確認。
4. 學生實習計畫之審核。
5. 督導實習成效考核結果及回饋課程改善檢討。
6. 學生實習不適應之離退轉介檢討及輔導機制建立。
7. 學生申訴之處理及因應類似情況後續機制建立。
8. 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Q21：學校辦理校外實習課程應為實習學生擬定個別實習計畫，實習計畫內容應包含哪些項目？

A：1. 為提升實習成效及維護實習學生權益，學校辦理校外實習課程應為實習學生擬定個別實習計畫，並於校內實習辦法中訂定相關審查機制，個別實習計畫內容包含下列項目：

- (1) 基本資料：學生姓名、實習單位名稱、實習期間、學校輔導教師、機構輔導教師。
- (2) 實習學習內容：實習課程目標、實習課程內涵、各階段實習內容具體規劃及時程分配、企業提供實習課程指導與資源說明、教師輔導訪視實習課程進行之規劃、業界專家輔導實習課程規劃。
- (3) 實習成效考核與回饋：實習成效考核指標或項目、實習成效與教學評核方式、實習課程後回饋規劃。

2. 個別實習計畫應於學生實習前完成，並經實習學生及合作機構檢視後簽署同意，並納入後續實習執管控及評核重點。

Q22：學校於學生實習期間應確實落實輔導工作，其輔導工作應包含哪些內容：

A：1. 合作機構（職缺）需求說明。

2. 提供學生合作機構擇定之建議。
3. 辦理實習職前講座或說明會。
4. 學生實習不適應之溝通及輔導。
5. 協助學生實習轉介及重新媒合。
6. 定期至合作機構進行實地訪視。
7. 定期與學生及合作機構進行聯繫並掌握實習狀況。
8. 實習學生與合作機構產生爭議時，協助學生與合作機構進行協商並協助進行後續處理。

Q23：學校應如何篩選海外合作機構？

A：1. 海外實習工作應依系科專業領域及實習目的進行適性評估，審慎評估海外合作機構及媒合機制，再擇優推薦學生參加海外實習。

2. 為完善保障海外實習學生權益及學習品質，教育部已要求學校於辦

理海外實習應依系所專業性質及學生學習立場作考量。其審查與評核指標包含「工作環境」、「工作安全性」、「工作專業性」、「體力負荷」、「培訓計畫」、「合作理念」、「薪資福利」、「生活協助」、「保險」等，並將上述相關條件納入海外實習合約中。藉此積極開發及評估合適之合作機構，並逐漸淘汰不適合者。

Q24：學校該如何完善保障海外實習學生之權益？

- A：1. 學校應於學生出國前與合作機構及學生（含監護人）簽署三方合約，以確保合作機構執行海外實習計畫之合法性，包含協助實習學生依當地國法令規定申辦可於境內從事實習之簽證，同時督導合作機構提供符合當地國實習勞動條件，例如法定基本工資工時、雇主提撥退休金、當地勞工保險或社會保險及所得稅務等等。
2. 合約內容應明訂實習工作時間（實習時數）、合約期限、實習工作項目、實習待遇（或獎助學金）、膳宿、保險、實習學生輔導內容及實習考核等項目，藉此確保學生實習相關權利義務，並要求實習單位確實依合約內容執行。
3. 合約簽訂後，學校應以主動公開方式（如辦理行前說明會）向實習生（含監護人）宣導實習相關權益。並提供實習合約原文及中文翻譯版本，且逐一向學生說明合約內容，經學生及家長審閱並簽署同意後始得辦理。
4. 學校於學生海外實習過程中，應定期或不定期指派專責教師前往訪視與指導，瞭解學生實習情況，避免學生淪為企業替代人力。

Q25：海外實習期間，學校需要注意哪些事項？

- A：1. 學校應指定專責單位負責海外實習，並訂定完整之海外實習爭議及緊急事故處理原則或機制。
2. 學校應要求合作機構於學生實習前，介紹工作環境及說明各種安全防護設備及措施。並提供海外實習學生良好的聯繫管道，安排系科專屬輔導教師及學校專責負責聯絡窗口。學校教師與實習學生可透過Facebook、Line及Skype等網路管道，保持即時交流之教學關係，學

生須隨時注意自己的安全，隨身攜帶緊急電話號碼。遇有緊急事故時，除了立刻向我國駐外館處聯繫，也應與學校專責單位即時回報事故發生情形與處理過程，以確保緊急事故處理管道暢通。

Q26: 若合作機構未妥善處理學生於海外實習期間所發生的各項問題，該怎麼處理？

- A：1. 學校應指定專責單位負責海外實習，並訂定完整之海外實習爭議及緊急事故處理原則或機制。且於學生赴海外實習前與合作機構制定實習爭議協商及處理流程，於合約內明訂上述所議相關內容，並在實習前說明會及座談會中向學生及家長加以說明。
2. 若學生與合作機構發生爭議時，將由學校辦理海外實習專責單位先進行初步瞭解並評估事態，安排系科輔導教師或派駐專責人員前往合作機構實地瞭解及訪談，再將相關訪談紀錄及資料交由學校或系科實習委員會進行討論。若有其嚴重性，必要時得終止與該海外合作機構之合作，並召回實習學生，以保障學生權益為原則進行處理。

柒、校外實習各項表件

附件一、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

099年04月06日 09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
100年10月18日 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01月17日 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03月20日 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2月11日 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02月21日 105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0月03日 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03月03日 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目的：

為結合學校與實習機構之資源，建構產業與學校緊密教學實習合作平台，培養務實致用之目標，發揚「做中學」之勤勞樸實特色，推動校外實習實施計畫之各項業務，特訂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依據：

本委員會依據「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設置本要點。

三、本委員會職掌與任務：

- (一) 督導實習機構之評估及選定。
- (二) 檢核及確認校外實習合作契約。
- (三) 督導與實習機構訂定學生實習計畫。
- (四) 督導實習輔導訪視之落實。
- (五) 督導學生實習期滿前終止實習之處理。
- (六) 評估全校實習成效及督導學生申訴、爭議及意外事件之處理。
- (七) 其他學生權益保障相關事項。

四、委員組成及任期：

本委員會設置委員若干人，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其餘委員自下列人選聘任之：

- (一) 教務長、學務長、研發長、國際事務長、各學院院長、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中心主任、實習與就業輔導組組長。
- (二) 各學院推派系主任代表共6人（商學院2人，其他學院各1人）。
- (三) 各學院推派實習機構代表1人。
- (四) 具校外實習經驗學生代表1人、校外法律學者專家1人。

上述委員聘期以一年一聘為原則，任期自當年度8月1日起至隔年7月31日止。

五、會議召開時間及人數：

本委員會每學年度至少召開一次會議，必要時得加開臨時會議；會議召開須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可決議。

六、實施與修訂：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作業要點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

099年04月06日09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年01月17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09月04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04月16日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2月20日105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0月03日106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09月22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目的：

為培育本校學生成為理論與實務兼具之專業人才，「在工作中學習」，對理論與實務之結合使學生有更深的體認，進一步學習專業技能及管理實務，實現最後一哩產學接軌之教育目標，為落實產學合作之技職教育方針，特訂定本作業規範。

二、本校學生校外實習教育目標：

- (一) 培養敬業樂群及勤勞樸實的習性。
- (二) 在「工作中學習」，培養專業技能及實務經驗。
- (三) 訓練處世應對之道，培養團隊合作精神及職業倫理。
- (四) 激發學習意願與可塑性。
- (五) 訓練發掘問題及解決問題的能力。
- (六) 培訓創新能力。

三、實施對象：

凡參與本校各系（所、科）校外實習課程之大學日間部各系（所、科）學生。

四、推動校外實習各單位執掌業務如下：

- (一) 教務處：協助辦理學分認定、成績登錄和學生修課等課程相關事宜。
- (二) 學生事務處：協助辦理學生國內、外實習兵役相關事宜。
- (三) 研究發展處：協助向合作廠商開發校外實習機會。
- (四) 國際事務處：協助開發海外實習機會和境外實習機構意外事故處理。
- (五) 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召開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議、校外實習要點修訂、校外實習補助款經費授權、實習學生諮商輔導、實習就業平台維護、就業媒合及相關事宜。
- (六) 各系（所、科）：辦理實習媒合、製作實習手冊、協助實習就業平台相關資料之建置及推動、實習輔導老師校外實習之督導、實習訪視、實習成績評定、實習成效檢討及協助學生校外實習之相關事宜。

五、實習機會調查與審核：

- (一) 各系（所、科）可依下列方式進行實習機會開發：
 1. 各公部門及企業主動向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提出校外實習申請。
 2. 秘書室聯絡校友企業徵求實習機會。

3. 研究發展處向合作廠商開發校外實習機會。
4. 各系（所、科）教師開發實習機會。
5. 學生得自行開發實習機會，惟需經系（所、科）評估認可。
6. 上述單位可填寫「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後送至各系（所、科）辦理實習媒合。

（二）各系（所、科）所應針對所有實習機構，填寫「實習機構評估表」，審查合適之實習工作。

六、實習機會安排：

- （一）各系（所、科）應於學生實習前公布實習相關資訊，包含企業名稱、地點、薪資、工作性質、膳宿狀況等，供學生選擇實習工作機會參考。
- （二）實習機構可遴選學生，必要時可與學生簽約提供獎學金作為幹部培訓管道，契約簽訂方式與規範內容由各系（所、科）自行訂定。
- （三）學生於選擇實習機構期間，與公司主管面談確認並與輔導老師溝通後選定實習單位，待實習機構分配確定，經由家長同意後，始得開始校外實習。
- （四）實習學生不得為實習機構負責人或實習合作機構輔導業師之近親、配偶、直系血親、三等親內之旁系血親及其配偶。

七、實習職前訓練：

- （一）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各系（所、科）及辦理實習業務相關單位，應辦理學生實習前訓練講座，邀請實習機構人員蒞校講授實習時應注意事項及宣導相關規定等事宜。
- （二）由實習輔導老師對所屬輔導學生之工作日誌、實習心得、報告寫作等指導。並由實習輔導老師與實習機構共同訂定實習生實習計畫，且填寫「個別實習計畫書」。

八、實習報到：

- （一）各系（所、科）於學生報到前，應與實習機構完成實習合作簽約手續。
- （二）學生報到時間依實習機構之規定辦理，實習機構可視需要得通知學生提早報到或延後結束（需徵求實習輔導老師同意），俾便實習工作順利進行。
- （三）學生報到前各系（所、科）應辦妥學生意外保險或由實習機構投保勞保及健保，並依規定提撥勞退基金。

九、實習期間考核：

- （一）各系（所、科）應訂定實習作業相關要點，送職涯及諮商輔導中心實習與就業輔導組備查。
- （二）實習期間的請假和考勤，依實習機構規定辦理，實習機構若無明確規定者，依各系（所、科）所訂定之要點辦理。
- （三）學生之出勤記錄列入實習成績評核項目。

(四) 學生校外實習行為適用本校學生行為規範及獎懲規定。

十、校外實習輔導：

(一) 各(系、科)須於學生實習期間，對每位學生施以校外實習輔導，並得由實習輔導老師及實習機構單位主管共同執行。

(二) 各系(所、科)之實習輔導老師應排定時間至實習機構拜訪主管及瞭解學生實習與生活狀況，輔導後填寫「學生校外實習輔導訪視記錄表」送各系(所、科)備查。

十一、校外實習輔導老師之職責：

(一) 對實習學生實施實習前教育，規劃並說明實習內容。

(二) 與實習機構主管聯繫溝通，交換輔導心得。

(三) 指導學生寫作實習報告。

(四) 評閱學生實習作業、報告、及實習成績。

(五) 參與校外實習相關之協調、報告及檢討等會議。

(六) 實地訪視及電話聯繫或通訊軟體作實習輔導，以瞭解學生實習狀況及問題，並作成「輔導訪視紀錄表」：

1. 暑期實習：應赴實習機構訪視至少一次。

2. 學期實習：應赴實習機構訪視至少二次，境外實習之訪視次數，不得低於一次。

3. 學年實習：應赴實習機構訪視至少四次，境外實習之訪視次數，不得低於二次(上、下學期各一次)。

十二、實習機構之職責：

(一) 實習機構應與本校簽訂實習合作契約。

(二) 給予實習學生所擔任職務之必要訓練。

(三) 指導並協助評量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

(四) 參與校外實習相關之協調、報告及檢討等會議。

十三、學生實習成績評核：

(一) 校外實習定位為正式修習課程，成績合格者授與學分，各項書面(口頭)報告、學習(成果)報告、出缺勤紀錄、實習滿意度問卷均應列入重要評核。

(二) 各系(所、科)依實習課程規劃訂定校外實習成果報告內容，學生實習成果報告評核由實習輔導老師及實習機構主管共同評定，其評分比重由各系(所、科)自行訂定。

十四、學生校外實習緊急事故處理原則：

(一) 國內實習機構意外事故處理：由學生及實習機構立即通知實習機構主管及實習輔導老師請求報警、送醫等，以便協助醫療或相關事宜之處理。實習

輔導老師應於第一時間立即向各系主任、學生導師及家長報告問題發生狀況及處理方式，若涉及法律責任問題，必要時得請法律專家、教育部或勞動部等相關單位共同協助處理。

(二) 境外實習機構意外事故處理：由發生意外學生及境外實習機構立即通知國內實機構主管或實習輔導老師，請求報警、送醫等，以便協助醫療等相關事宜之處理。實習輔導老師應於第一時間立即向各系主任、學生導師及家長報告問題發生狀況及處理方式，並由國際事務處協同處理。

(三) 作業流程，詳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緊急事故處理流程圖」。

十五、學生實習爭議協商處理原則：

(一) 國內及境外實習機構學生實習爭議事故處理：實習期間有權益受損導致發生爭議及糾紛情形，應立即向實習機構主管、實習輔導老師及學校實習業管單位反應，由學校實習輔導老師與實習機構共同商議爭議改善方案，如未獲改善，可利用申訴機制提出申訴。各系應立即啟動爭議協商與處理機制，並儘速召開會議進行討論。

(二) 作業流程，詳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爭議協商處理流程圖」。

十六、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機構之措施：

(一) 學生經分配實習機構實習後，不得隨意更換實習機構，否則實習成績不予核計。

(二) 實習期間，實習機構得評估學生適應及學習狀況，若評估狀況為不佳時，實習機構得向該生所屬之系（所、科）提出實習終止之協商，由實習機構及系（所、科）共同決議實習終止或持續。

(三) 若學生特殊原因或因實習機構歇業、倒閉等無法歸咎於學生之原因，得終止實習，由系（所、科）協助轉介至其他實習機構，接續完成實習；若實習學生不接受系（所、科）之轉介，則其實習之成果不得計入修課成績，因此造成個人學期成績不及格等後果，則由該學生自行承擔。

(四) 作業流程，詳如「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處理流程圖」。

十七、實習成果及檢討改善措施：

(一) 各系（所、科）應於學生實習結束後，安排實習成果發表的相關活動，藉以提供學弟妹觀摩學習的機會。

(二) 實習成果報告置放各系（所、科）辦公室存查，作為教學及行政評鑑之佐證資料。

(三) 各系（所、科）應於學生參與校外實習後，進行實習機構與課程內容的適切性評量，以提供學校在推行校外實習時能更加完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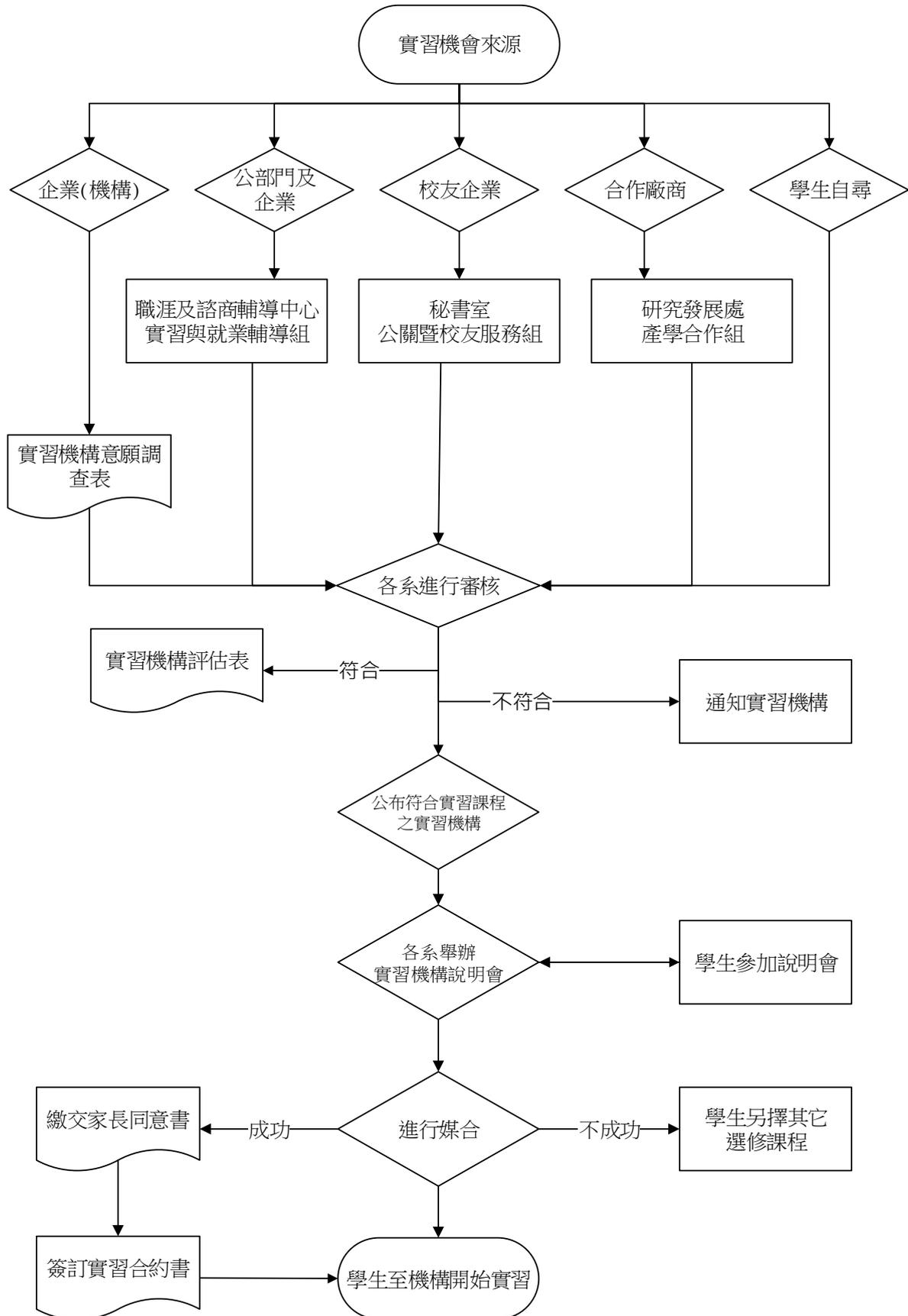
十八、學校輔導老師鐘點費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專業實習課程開設要點」第八點之規定核實報支。

十九、本要點所需經費優先由各類計畫、政府相關補助經費支應，若當學年度未有外部經費補助，則由本校各系經常門經費項下編列支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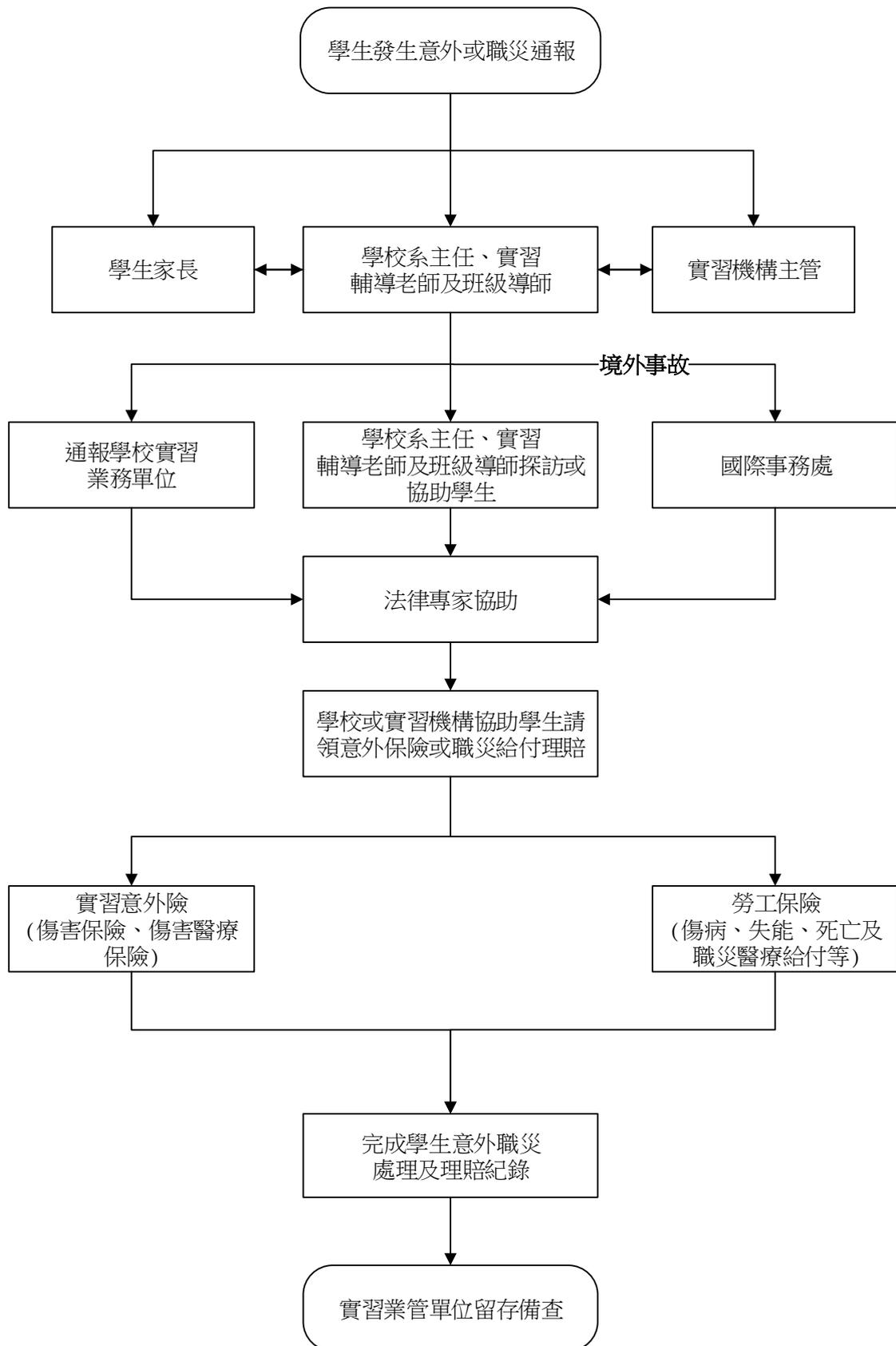
二十、實施與修訂：

本作業規範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訂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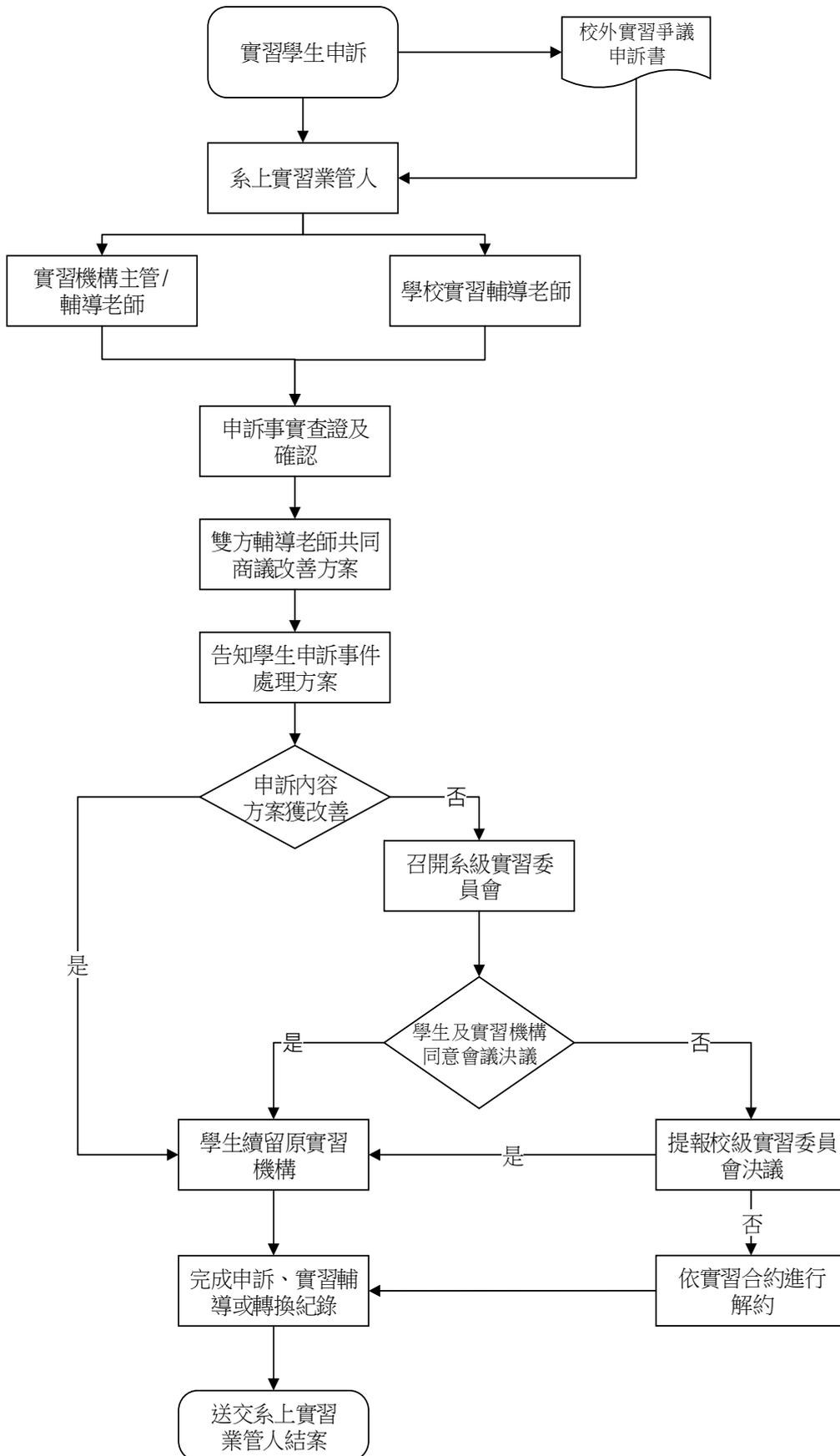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媒合機制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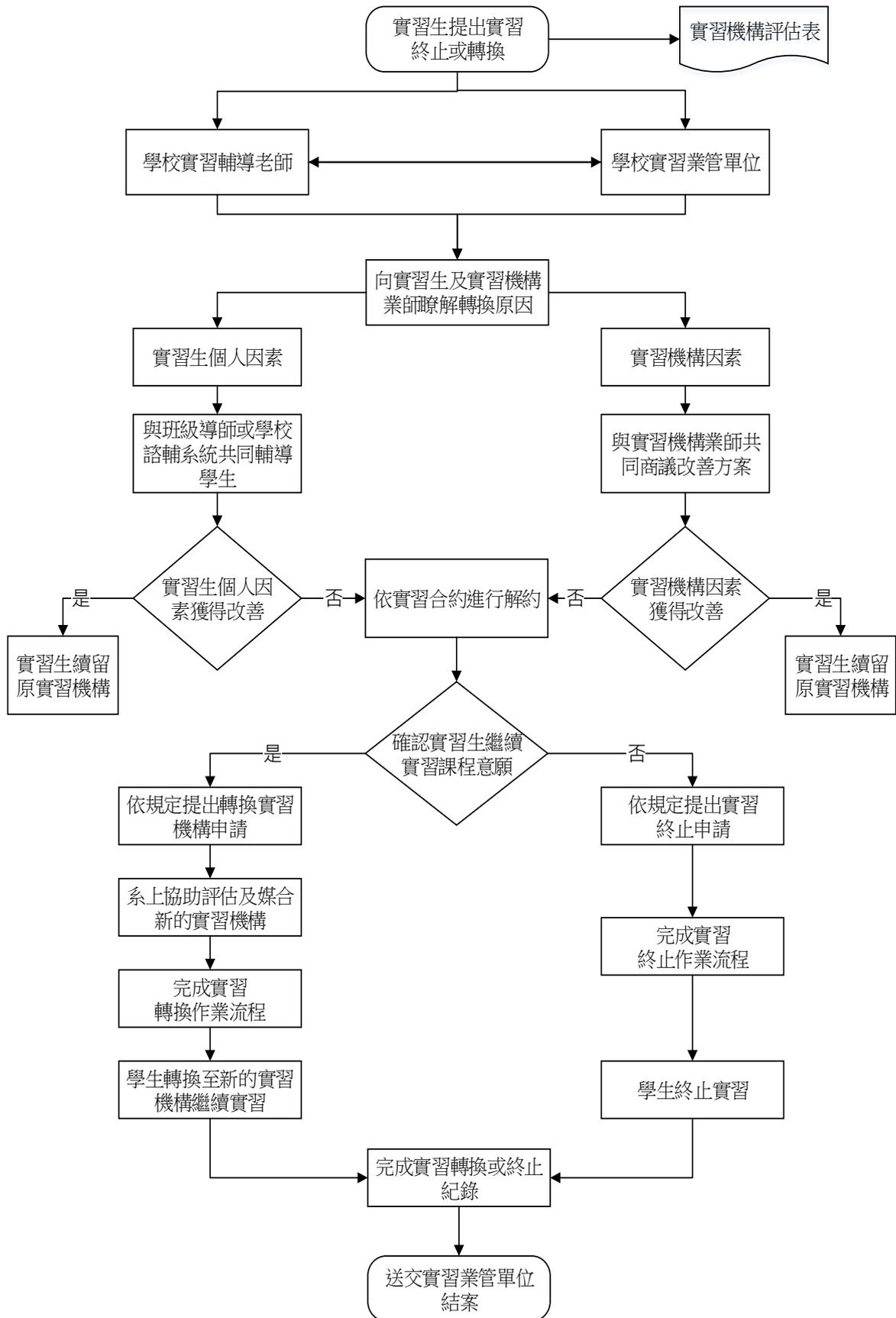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緊急事故處理流程圖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爭議協商處理流程圖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外實習不適應輔導與終止或轉換處理流程圖



附件三、校外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校外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

一、機構名稱：_____

二、機構資料：_____

聯絡人：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傳真_____

機構地址：_____

網址：_____ Email_____

三、請問 貴機構是否願意提供本校日間部校外實習職缺：

願意提供_____位實習職缺

希望配合實習時間：暑期實習(320 小時，2 學分以上)

學期實習(18 週，9 學分以上)

學年實習(36 週，18 學分以上)

海外實習課程(以學期、學年開設之課程為限，實習地點
為大陸、港、澳地區以外之境外地區)

目前無實習需求，請直接跳答第七題。

四、實習工作內容：

五、希望配合之系科：

會資系 國貿系 財金系 財稅系 企管系 保金系 休閒系

應統系 商設系 室設系 多媒系 品設系 應日系 應英系

應中系 資管系 資工系 流管系 護理系 美容系 老服系

六、請問 貴機構是否提供薪資：

可提供薪資， 月薪_____元；時薪_____元

無薪資，可提供獎助金_____元；交通津貼_____元

膳食津貼_____元；住宿津貼_____元

無薪資

七、其他補充說明：

實習機構核章：_____

附件四、實習機構評估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年度學生實習機構評估表

(一)實習機構簡介

機 構 名 稱			
統 一 編 號		產 業 別	
檢 附 證 件	<p>1. 企業： <input type="checkbox"/>依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規定核准登記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最近一期營業稅申報書影本。</p> <p>2. 非公立醫療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依醫療法規定，所在地直轄、縣（市）主管機關核准之開業執照。</p> <p>3. 非公立護理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依護理人員法規定，所在地直轄、縣（市）主管機關核准之開業執照。</p>		
機 構 簡 介			
主 要 產 品 與 服 務			
需 求 條 件 或 專 長			
公 司 員 工 人 數	_____人		
實 習 人 數 需 求	_____人		
實 習 地 址			
聯 絡 人	姓名／職稱： 辦公室電話／手機號碼： e-mail：		

(二)評估表

一、實習工作概況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工作內容			
實習時間	<input type="checkbox"/> 暑期實習(320小時, 2學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實習(18週, 9學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實習(36週, 18學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實習(以學期、學年開設之課程為限, 實習地點為大陸、港、澳地區以外之境外地區)		
輪班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工作____時, 做____休____	適合系科	
工作時間	每週____時	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供宿 <input type="checkbox"/> 自理
加班時間	每日____時 每週____時	提供薪資 額 度	<input type="checkbox"/> 無薪資 <input type="checkbox"/> 月薪____元/月 <input type="checkbox"/> 時薪____元/時 <input type="checkbox"/> 獎助金____元
勞健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膳 食	<input type="checkbox"/> 自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供應
提撥勞退基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配合簽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實習工作評估			
工作環境	<input type="checkbox"/> 5 極佳	<input type="checkbox"/> 4 佳	<input type="checkbox"/> 3 可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1 極不佳
工作安全性	<input type="checkbox"/> 5 極佳	<input type="checkbox"/> 4 佳	<input type="checkbox"/> 3 可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1 極不佳
工作專業性	<input type="checkbox"/> 5 極佳	<input type="checkbox"/> 4 佳	<input type="checkbox"/> 3 可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1 極不佳
培訓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5 極佳	<input type="checkbox"/> 4 佳	<input type="checkbox"/> 3 可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1 極不佳
體力負荷	<input type="checkbox"/> 5 極佳	<input type="checkbox"/> 4 佳	<input type="checkbox"/> 3 可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1 極不佳
整體總評	<input type="checkbox"/> 5 極佳	<input type="checkbox"/> 4 佳	<input type="checkbox"/> 3 可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1 極不佳
四、補充說明：(請與實習機構確認務依實習合作契約期間提供實習機會，勿因公司營運因素而期中解約造成學生中斷實習之困擾。)			
五、評估結論			
<input type="checkbox"/> 推薦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推薦實習	
推薦人簽章		系主任核章	

附件五、輔導訪視紀錄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輔導訪視紀錄表 (實習輔導老師填寫)

訪談日期： 年 月 日

實習機構 訪談紀錄		
實習機構		聯絡電話
進用實習生人數	人	實習生姓名
實習機構地址		
訪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訪視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訪視	
題號	實習機構對於實習學生安排與規劃：檢視項目及內容	選項
1	您感覺實習機構提供給實習生實習環境，是否用心？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2	您感覺實習機構對於實習生實習訓練與輔導，是否落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3	當您請實習機構協助推動實習相關事宜時，其配合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4	當您與實習機構承辦人員的交談、溝通及互動，其態度如何？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5	實習機構未來是否會優先錄用本系畢業生，您感覺其意願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願意
6	實習機構提供之工作內容與簽約內容、所學是否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符合
7	實習機構是否願意安排職前與在職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願意
8	實習機構是否有工作不當之分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綜合評語：		

實習輔導老師簽名：_____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生校外實習輔導訪視紀錄表 (實習輔導老師填寫)

實習生 訪談紀錄			
實習機構		進用實習生人數	人
實習生姓名		實習生班級	
實習機構地址			
訪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訪視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訪視		
題號	實習機構對於實習生安排與規劃檢視項目及內容	選項	
1	您感覺實習生對實習機構給予的實習訓練與輔導，是否落實而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2	與實習生訪談後，感受到其對實習工作的滿意度如何？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3	實習生談到工作時，其積極參與的程度如何？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4	實習生與您的交談、溝通及互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5	實習生對於實習機構應給予的輔導瞭解程度如何？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6	實習生對於工作量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7	實習生對於工作中與主管、同事相處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8	實習生對企業實習，是否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滿意 <input type="checkbox"/> 非常不滿意	
綜合評語：			

實習輔導老師簽名：_____

附件六、校外實習機構基本資料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校外實習機構基本資料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公 司 名 稱					
負 責 人		統 一 編 號			
聯 絡 人		職 稱			
連 絡 電 話		傳 真			
公 司 地 址	□□□				
E - m a i l					
公 司 網 頁					
營 業 項 目					
公司所屬公協會	□ 無 □ 有，公協會名稱：				
實 習 期 間	實習類型：□暑期實習 □學期實習 □學年實習 □醫護實習 □海外實習 □其他實習課程 實習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實習部門／職稱	需求條件	實習內容	實習地點	實習名額	薪 資 *請符合基本工資標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月薪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時薪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津貼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獎助學金_____元
提 供 福 利	1. 獎金：□業績獎金 □年終獎金 □其他津貼 說明：_____ 2. 住宿：□是 □否 / 膳食：□是 □否 說明：_____ 3. 休假：月休____天，□排班輪休 □固定週休 □其他_____ 4. 保險：□勞保 □健保 □勞退 □團保 □其他_____ 5. 其他：_____				
是否有實習生畢業留才方案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說明：_____				
教 育 訓 練	<input type="checkbox"/> 職前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實 習 資 訊 取 得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自行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主任/老師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學生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合 作 狀 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____年 ____月 ____日起，開始實習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____年 ____月 ____日起，終止實習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說明：由系所開發與學生自行申請者，本表填寫完畢後請交由系所進行評估審核。

附件七、學生校外實習履歷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
學生校外實習履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公司				
申請職務				
個人基本資料				
姓名		性別		
就讀系所		年級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手機		
E m a i l				
通訊地址				
學 歷	【高中/高職】學校名稱：		科系：	
	【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_____系			
技能/證照/語文能力				
	檢定/證照/競賽名稱	等 級	取得日期	
1				
2				
3				
4				
工讀/社團經歷				
	起訖期間	任職公司(社團)名稱	職稱	主要工作內容
1				
2				
3				
4				
5				

2吋照片黏貼處

專長與興趣

自傳(可敘述家庭現況、工作/社團經歷、申請動機、自我期許等)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_____學年度_____系學生校外實習切結書

學生 _____自願參加本系安排之校外實習課程，實習期間，
將切實遵從實習機構之規定及指導，除特殊不可抗拒之因素並經本系
主任之同意外，如有中途自行停止實習離職之情形者，願由本系依校
規處置。

此致

_____系

實習學生簽名：_____

班級：_____

學號：_____

中華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九、學生校外實習安全切結書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_____學年度_____系學生校外實習安全切結書

一、一般安全要求

1. 不可在實習工作場所內追逐嬉戲。
2. 發生意外應立即報告實習單位輔導老師或實習單位主管，勿擅自處理。
3. 熟悉工作場所安全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位置。
4. 熟悉消防設備位置。
5. 熟悉工作場所急救箱位置。
6. 油料及易燃物儲存區附近不可逗留，更不可產生火星。
7. 保持工作場所地面乾燥，有油漬或積水應立即清除。
8. 不可在工作場所內進用食物或飲料。

二、服裝及安全防護要求

1. 於實習工作時，應服裝整齊。
2. 操作機具、設備應遵守安全防護要求穿戴安全服、安全眼鏡或其他安全護具。

三、操作機具、設備安全要求

1. 非經實習機構輔導老師或單位主管允許，不可私自操作機具、設備。
2. 操作機具、設備前必須先了解操作方法、步驟以及安全防護事項。
3. 操作機具、設備前應先檢查外表及安全防護設備、如有明顯故障應立刻報告實習機構輔導老師或單位主管，不可繼續操作。
4. 操作機具、設備應專心，勿與他人談笑聊天。
5. 機具、設備使用完畢後應將電源關閉，並待完全停機後始可離去。

四、電器設備使用之安全要求

1. 電線、電器設備上絕不可擱置食物、飲料或物品。
2. 電路配線盤內、外應保持清潔乾燥，內部開關非經實習機構輔導老師或單位主管指導絕不可私自操控。

切 結 書

_____年_____班，學生_____已完全瞭解上列實習工作職場各項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切結同意在實習期間遵守上述之各項規定以避免發生意外事故，若有違反規定或蓄意損壞公物願接受賠償及校規論處，絕無異議。

此 致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_____系

立切結書人：_____

~~ 此切結書是為提醒同學及保護同學自身安全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_____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敝子弟_____就讀貴校_____系參加本系所安排之校外實習課程，並督促其確實遵守下列事項：

一、實習機構：_____（全銜）

二、實習期間：自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為期_____個月，每週實習時數_____小時。

三、工作紀律：

（一）依照實習機構規定時間上、下班，不遲到、不早退。

（二）保持服裝儀容整齊、清潔。

（三）遵守實習機構所安排之工作及生活作息管理各項規定。

（四）請假須先經實習機構單位主管同意。

（五）確實遵守貴校有關學生生活管理校規及「學生請假辦法」之規定。

（六）服從學校實習輔導老師及實習機構輔導人員之教導，如有違規事件，實習學生願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處理，本人絕無異議。

四、實習期間保險：同意由本校統一辦理意外保險，保險費用由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負擔。

五、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由實習機構知會實習輔導老師共同協商處理方式，經輔導未改善者，取消實習資格或轉介其他實習機構。

六、實習學生因參加校外實習所知悉之實習機構業務機密，無論於實習期間或實習終了後，均不得洩漏與任何第3人或自行加以使用，亦不得將實習內容揭露、轉述或公開發表。

七、本同意書由家長簽章後，影印一份予家長留存。

此致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家長姓名：_____（簽名及蓋章）

住址：_____

聯絡電話(手機)：_____

學生姓名：_____（簽名及蓋章）

聯絡電話(手機)：_____

中 華 民 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_____系 學生個別實習計畫(範本)

第一部分：基本資料			
實習學生	姓 名		學 號
	班 級		學校輔導老師
	實習期間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實習機構	機構名稱		
	實習部門		
	機構輔導老師		
第二部分：實習學習內容			
實習課程目標	<p>透過在產業界的實務學習，培育下列專業人才的實務能力：</p> <p><input type="checkbox"/>資訊系統工程師、<input type="checkbox"/>通訊系統工程師、<input type="checkbox"/>網路行銷人員、<input type="checkbox"/>客戶服務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門市/店員/專櫃人員、<input type="checkbox"/>賣場管理/工作人員、<input type="checkbox"/>會議及活動規劃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品牌企劃人員、<input type="checkbox"/>業務人員/助理、<input type="checkbox"/>市場調查分析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餐飲服務人員、<input type="checkbox"/>餐廚助手、<input type="checkbox"/>飯店/旅館櫃檯人員、<input type="checkbox"/>飯店服務人員、<input type="checkbox"/>房務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休閒娛樂事業客戶服務人員、<input type="checkbox"/>導覽解說人員、<input type="checkbox"/>倉儲物流人員、<input type="checkbox"/>保險業務</p> <p><input type="checkbox"/>金融及保險服務經理人員、<input type="checkbox"/>電訪人員、<input type="checkbox"/>統計調查訪談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行銷/業務/企劃/國貿人員、<input type="checkbox"/>會計/財金人員、<input type="checkbox"/>行政人員、<input type="checkbox"/>人力資源、/人事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工業設計人員、<input type="checkbox"/>設計服務人員、<input type="checkbox"/>繪圖及網頁製作人員、<input type="checkbox"/>多媒體設計製作人員</p> <p><input type="checkbox"/>設計企劃管理人員、<input type="checkbox"/>設計呈現與創作人員、<input type="checkbox"/>護理師、<input type="checkbox"/>美容(髮)師、</p> <p><input type="checkbox"/>照顧服務員、<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實習課程 內 涵	含符合專業及職務需之學習內容	
各 階 段	期程規劃	實習主題
第一階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二階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階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四階段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企業提供實習課程指導與資源說明	<p>●實習機構提供實習生的整體培訓規劃</p> <p>◎實務基礎訓練：<input type="checkbox"/>企業文化訓練、<input type="checkbox"/>企業知識訓練、<input type="checkbox"/>工業安全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實務主題訓練：<input type="checkbox"/>產品知識探討、<input type="checkbox"/>學習內容溝通、<input type="checkbox"/>產品技術問題釐清 <input type="checkbox"/>實務案例分享、<input type="checkbox"/>實務問題分析、<input type="checkbox"/>實務技術問題排除 <input type="checkbox"/>產品除錯、<input type="checkbox"/>製程改善、<input type="checkbox"/>實務技術支援 <input type="checkbox"/>知識管理、<input type="checkbox"/>庶務管理、<input type="checkbox"/>技術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實習機構提供資源與設備投入情形</p> <p><input type="checkbox"/>實驗設備、<input type="checkbox"/>儀器機台、<input type="checkbox"/>專人指導、<input type="checkbox"/>教育培訓、<input type="checkbox"/>資訊設備、<input type="checkbox"/>測試耗材 <input type="checkbox"/>服裝配件、<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業界專家輔導實習課程 規 劃	<p>●實習機構業師提供的指導內容：</p> <p><input type="checkbox"/>程式設計、<input type="checkbox"/>軟體操作、<input type="checkbox"/>實驗程序、<input type="checkbox"/>資訊管理、<input type="checkbox"/>採購備料、<input type="checkbox"/>設計溝通 <input type="checkbox"/>文件撰寫、<input type="checkbox"/>藝術創造、<input type="checkbox"/>財經規劃、<input type="checkbox"/>創新管理、<input type="checkbox"/>經營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實習機構業師提供的輔導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口述解說、<input type="checkbox"/>操作示範、<input type="checkbox"/>案例研討、<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學校輔導老師訪視實習課程進行之規劃</p>	<p>●學校輔導老師提供輔導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產業趨勢、<input type="checkbox"/>專業知識指導、<input type="checkbox"/>實驗指導、<input type="checkbox"/>人際溝通、<input type="checkbox"/>學習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應輔導、<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學校輔導老師實地訪視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實地訪視、<input type="checkbox"/>電話聯繫、<input type="checkbox"/>視訊聯繫、<input type="checkbox"/>網路社群軟體、<input type="checkbox"/>輔導訪視記錄表 <input type="checkbox"/>電子郵件聯繫、<input type="checkbox"/>實習異常輔導訪視、<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第三部分：實習成效考核與回饋</p>					
<p>實習成效考核指標或項目</p>	<p>●學校輔導老師評核： ◎學習表現(60%)<input type="checkbox"/>學習成果與效益(20%)、<input type="checkbox"/>處事態度與觀念(20%)、 <input type="checkbox"/>學習熱忱(10%)、<input type="checkbox"/>平時聯繫與互動 ◎實習報告(40%)<input type="checkbox"/>報告結構與編排(10%)、<input type="checkbox"/>內容專業與深度(20%) <input type="checkbox"/>學習心得與建議(5%)、<input type="checkbox"/>口頭報告(5%)</p> <p>●實習機構業師評核： ◎工作表現(60%)<input type="checkbox"/>敬業精神(20%)、<input type="checkbox"/>品質效率(20%)、<input type="checkbox"/>學習熱忱(10%) <input type="checkbox"/>團隊合群與職場倫理(10%) ◎實習報告(40%)<input type="checkbox"/>報告結構與編排(10%)、<input type="checkbox"/>內容專業與深度(20%) <input type="checkbox"/>學習心得與建議(5%)、<input type="checkbox"/>考勤狀況(5%)</p>				
<p>實習成效與教學評核方式</p>	<p>●學生實習的評核期程： <input type="checkbox"/>暑期實習(7-8月)、<input type="checkbox"/>學期實習(9-1月)、<input type="checkbox"/>學年實習(9-6月) <input type="checkbox"/>海外實習(以學期或學年實習為主)、<input type="checkbox"/>醫護課程、<input type="checkbox"/>其他實習</p> <p>●評核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學校實習輔導老師(40%)、<input type="checkbox"/>實習機構業師(60%)</p>				
<p>實習課程後回饋規劃</p>	<p><input type="checkbox"/>實習成效檢討會議、<input type="checkbox"/>實習課程檢討會議、<input type="checkbox"/>實習問卷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實習成果競賽、<input type="checkbox"/>輔導經驗交流、<input type="checkbox"/>學生心得分享、<input type="checkbox"/>實習職缺篩選檢討 <input type="checkbox"/>實習機構合作檢討、<input type="checkbox"/>實習轉換單位檢討、<input type="checkbox"/>衍生產業實務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教師實務深耕、<input type="checkbox"/>教師實務研習、<input type="checkbox"/>業界產學合作、<input type="checkbox"/>專業課程諮詢調整 <input type="checkbox"/>校務研究分析、<input type="checkbox"/>校務研究追蹤</p>				
<p>實習生簽名</p>		<p>實習輔導老師簽名</p>		<p>實習機構業師簽名</p>	

附件十二、實習合約書

○○○學年度 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合約書範本(非僱傭關係版本)

(合作機構)_____ (以下簡稱甲方)
立合約書人 共同辦理校外實習教育事宜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以下簡稱乙方)

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規定，採一般型校外實習，甲方與乙方學生為單純學習訓練關係(不具僱傭關係)，經雙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

一、甲方之職責：

- (一) 參與校外實習課程規劃，並依學生個別實習計畫提供學生相關實務訓練，安排實習單位分配、實習時段以進行各種實務技能訓練培育人才。
- (二) 負責學生實習前之安全講習、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措施之規劃。
- (三) 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學生，及參與實習成績考核。

二、乙方之職責：

- (一) 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 6 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
- (二) 依系科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並於實習前為學生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 (三) 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場所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
- (四) 乙方應指派實習輔導老師，定期赴甲方進行實地訪視及輔導，瞭解學生學習適應狀況及甲方依實習合約執行之情形，並與甲方共同輔導學生。

三、實習期間：

自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實習場所：

- (一) 實習地點：○○公司(○○縣(市)○○區○○路(街)○○號○○樓)。
- (二) 甲方非經乙方及學生同意，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

五、每日實習時間：

甲乙方應考量實務訓練所需及維護個人身心健康，安排每日實習時間不得超過八小時，每週實習時間，不得超過四十小時，且不得於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進行(但學校辦理校外實習屬各類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所訂應考資格條件，不在此限)：自○○：○○起，至○○：○○止，計○○小時。

六、實習給付及相關福利事項：

甲方應依下列約定事項辦理：

- (一) 實習給付：無 獎學金/實習津貼，每月_____元。甲方提供之實習給付應全額予學生，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學生帳戶。

(二) 福利：

1. 宿舍：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_____元。
2. 伙食：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餐_____元。
3. 交通車／交通津貼：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_____元。
交通津貼，每月_____元。
4. 其他公司福利：無 有：_____

(三) 休息時間及請假規定：由甲乙雙方協議，依學生個別實習計畫安排及配合實習場域實務訓練所需，議定合理的休息時間及請假規定。

七、保險：

乙方學生於實習期間，乙方應為學生投保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並支付保險費。

八、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不適應，應由雙方共同輔導，如經乙方評估或實習生反映仍不適應，應由乙方提出終止合約，並安排實習生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修習其他替代課程。

九、實習爭議協調及處理方式：

- (一) 雙方應約訂爭議處理協調之單位_____。(可約定由校外實習委員會或校內單位處理)
- (二) 爭議處理過程，應邀集相關人員參與，必要時得邀集勞動相關法律專家學者與會。

十、實習成績評核及實習證明發給：

甲、乙雙方應依學生實習計畫或實習課程規劃所定標準，就學生實習表現及實習報告內容共同評核實習成績，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並得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實習證明。

十一、契約生效、終止及解除：

- (一) 本契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
- (二) 雙方應約訂契約終止及解除條件；如甲方嚴重損害學生權益，乙方得要求終止或解除合約，並依法向甲方提出損害賠償。

十二、甲乙雙方就本契約有爭執，並進行司法救濟，雙方合意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三、本契約未盡事宜，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十四、本合約書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存照。

立合約書人

甲 方：_____

負 責 人：_____

地 址：_____

統一編號：_____

乙 方：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校 長：_____

地 址：404336台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129號

統一編號：52010606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學年度 大專校院校外實習合約書範本(僱傭關係版本)

(合作機構)_____ (以下簡稱甲方)

立合約書人

共同辦理校外實習教育事宜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以下簡稱乙方)

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及「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規定，採工作型校外實習，由甲方聘任乙方學生為正式員工（具僱傭關係），經雙方協議訂定條款如下：

一、甲方之職責：

- (一) 參與校外實習課程規劃，並依學生個別實習計畫提供學生相關實務訓練，安排實習工作單位分配、工作時段以進行各種實務技能訓練培育人才。
- (二) 負責學生實習前之安全講習、實習場所安全防護設備之配置及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措施之規劃。
- (三) 接受乙方定期實地訪視，並與乙方指派之專責輔導教師共同負責輔導學生，及參與實習成績考核。

二、乙方之職責：

- (一) 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第6條成立各級校外實習委員會，並負責校外實習機制相關任務事項。
- (二) 依系科發展及專業核心能力妥善規劃校外實習課程，並於實習前為學生訂定「學生個別實習計畫」。
- (三) 乙方負責進行甲方實習機構工作環境安全性及實習權益之評估。
- (四) 乙方應指派實習輔導老師，定期赴甲方進行實地訪視及輔導，瞭解學生學習適應狀況及甲方依實習合約執行之情形，並與甲方共同輔導學生。

三、實習期間：

自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實習場所：

- (一) 實習地點：○○公司(○○縣(市)○○區○○路(街)○○號○○樓)。
- (二) 甲方非經乙方及學生同意，不得任意調動實習地點。

五、每日實習時間：

甲方對學生之實習時間應依勞動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一) 每日正常實習時間及休息時間：每日正常實習時間不超過八小時，每週不超過四十小時：自每日○○：○○起，至○○：○○止，每日實習時間計○○小時。
- (二) 甲方非經乙方及乙方學生同意不得任意延長實習時間或於休息日、休假日工作。

六、實習薪資及相關福利事項：

甲方應依法支付乙方學生薪資，其有關薪資計算基準及其他相關福利項目如下：

- (一) 薪資：每月給付_____元，不得低於當年度基本工資規定。甲方提供之工資應全額予學生，並以金融機構轉存方式直接匯入學生帳戶。甲方不得預扣乙方學生薪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
- (二) 福利：
 1. 宿舍：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_____元。
 2. 伙食：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餐_____元。

3. 交通車／交通津貼：無 免費提供 付費提供，每月_____元。
交通津貼，每月_____元。

4. 其他公司福利：無 有：_____

(三) 其他勞動權益：休息時間、休假、例假、休息日及請假等事項，應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勞工請假規則等相關勞動法令之規定辦理。

七、保險及退休金：

乙方學生於實習期間，甲方應依相關法規為乙方學生辦理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就業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提繳勞工退休金，並依規定支付保險費。乙方應為學生投保校外實習團體意外險，並支付保險費。

八、實習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

實習生於實習期間不適應，應由雙方共同輔導，如經乙方評估或實習生反映仍不適應，應由乙方提出終止合約，並安排實習生轉銜至其他實習機構或修習其他替代課程。

九、實習爭議協調及處理方式：

(一) 雙方應約訂爭議處理協調之單位_____。(可約定由校外實習委員會或校內單位處理)

(二) 爭議處理過程，應邀集相關人員參與，必要時得邀集勞動相關法律專家學者與會。

十、實習成績評核及實習證明發給：

甲、乙雙方應依學生實習計畫或實習課程規劃所定標準，就學生實習表現及實習報告內容共同評核實習成績，經評核成績合格者授予學分，並得視實際需要發給書面實習證明。

十一、契約生效、終止及解除：

(一) 本契約書自簽署完成之日起生效。

(二) 雙方應約訂契約終止及解除條件；如甲方嚴重損害學生權益，乙方得要求終止或解除合約，並依法向甲方提出損害賠償。

十二、甲乙雙方就本契約有爭執，並進行司法救濟，雙方合意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三、本契約未盡事宜，依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就業保險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等相關法令等相關規定辦理。

十四、本合約書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存照。

立合約書人

甲 方：_____

負 責 人：_____

地 址：_____

統一編號：_____

乙 方：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校 長：_____

地 址：404336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129號

統一編號：52010606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十三、業界專家輔導成果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業界專家輔導成果表

系 所	
日 期	
地 點	
指導業師姓名	
輔導學生姓名	
輔導內容	
<p>成果/照片</p> <p>(請檢附 2 張以上照片，並請簡短文字敘述)</p>	<p>文字敘述：</p>

<p>成果/照片</p> <p>(請檢附 2 張以上 照片，並請簡短 文字敘述)</p>	
	<p>文字敘述：</p>
	<p>文字敘述：</p>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_____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講座成果表

系	所	
日	期	
地	點	
指導業師姓名		
輔導學生姓名		
輔導內容		
成果/照片 (請檢附 2 張以上 照片，並請簡短文字敘述)		
		文字敘述：

<p>成果/照片</p> <p>(請檢附 2 張以上 照片，並請簡短文字敘述)</p>	
<p>成果/照片</p> <p>(請檢附 2 張以上 照片，並請簡短文字敘述)</p>	<p>文字敘述：</p>

附件十四、校外實習爭議申訴書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_____學年度_____系校外實習爭議申訴書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申訴實習生 姓名	學號	班級	年 班
實習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家) (手機)
實習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暑期實習：須達 8 週 320 小時(2 學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實習：至少 18 週(9 學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實習：至少 36 週(18 學分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實習課程：以學期、學年開設之課程為限，實習地點為大陸地區以外之境外地區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實習職務			
學校實習 輔導老師	聯絡電話		(家) (手機)
實習機構 名稱	統一編號		
實習機構 地址	聯絡電話		(公) (傳真)
實習機構 輔導老師	職稱	聯絡 電話	(公) (手機)
請詳細敘明爭議事項：			
一、本申訴書依「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作業要點」第十五點規定流程辦理。 二、本申訴書敘明內容屬實且本人知悉前項協調處理方式。			
申訴實習生簽名：_____ 蓋章：_____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生實習終止與轉換實習機構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程序一】實習終止			
實習生姓名		聯絡電話	
班 級		學 號	
實習機構名稱		離職生效日	
實習終止原因			
實習生自我檢討 (改善對策)			
實習輔導老師意見 (檢討與評估)			
系校外實習會議 審議說明與結果	會議日期： 年 月 日 審議說明： 審議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終止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轉換實習單位(接續程序二)		
實習機構確認簽名 與其他說明	實習期間：自 __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總實習時數____小時 確認簽名：_____，並同意該生於離職生效 日後終止實習合約。 填寫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備 註	1. 實習終止時實習輔導老師須協助實習學生填寫本表，經系校外實習會議審議後備查。 2. 實習終止與轉換實習機構若為學生個人因素，將視情節簽報懲處。 3. 缺曠達4週或自行終止校外實習者，不予核計實習成績。		

【程序二】轉換實習機構			
新申請實習機構 名稱		擬報到日	
實習輔導老師新 工作之評估			
備 註	1. 每學期異動以乙次為限。 2. 學生因實習單位不適應，須提早告知實習輔導老師，由實習輔導老師、實習學生及實習單位完成懇談，經由系主任同意後，共同協助轉換實習單位。		
實習輔導老師核章	系主任核章	院長核章	

附件十六、實習生工作週誌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_____學年度校外實習實習生工作週誌

實習生姓名	聯絡電話	系所
	e-mail	學號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期間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實習____小時 共計____週)
實習內容與進度(表列可自行新增)		
第 1 週		
第 2 週		
第 3 週		
第 4 週		
第 5 週		
第 6 週		
第 7 週		
第 8 週		
工作心得感想與建議		
實習生簽章	實習機構核章	實習輔導老師核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_____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

實習心得報告

(實習主題)

封面可自行設計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期間： 年 月 日

系別：

姓名：

學號：

實習輔導老師：

老師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_____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心得報告

實習生姓名		實習生系級	_____系 _____年_____班
實習機構名稱		實習類別(v 選)	<input type="checkbox"/> 暑期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海外實習 <input type="checkbox"/> 醫護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實習
公司簡介：			
實習內容(工作內容或課程內容)：			
學生實習心得分享與回饋：			

--	--	--	--

實習生簽章		實習輔導老師 核章	
-------	--	--------------	--

附件十八、校外實習成績考核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學年度學生校外實習成績考核表

評量日期： 年 月 日

實習生姓名		系 / 班別	_____系 _____年 _____班				
實習機構名稱							
評量者姓名			評量者職稱				
實習期間	自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至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止		實習總時數	共計 _____週 _____小時			
※本表為評量學生實習表現，請評估後於下列適當位置打勾：							
考核內容			優 (5分)	良 (4分)	中 (3分)	差 (2分)	劣 (1分)
一、學習態度(30%)							
1	責任感		<input type="checkbox"/>				
2	積極主動性		<input type="checkbox"/>				
3	配合度		<input type="checkbox"/>				
4	對他人建議之接受度		<input type="checkbox"/>				
5	貫徹機構要求之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6	自我反省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際關係(10%)							
1	人際關係的和諧度		<input type="checkbox"/>				
2	與他人溝通協調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三、專業知能(40%)							
1	對機構組織與目標的瞭解		<input type="checkbox"/>				
2	對機構行政流程的瞭解		<input type="checkbox"/>				
3	與服務對象建立關係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4	診斷或評估業務需求與問題之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5	蒐集資料之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6	運用社會資源之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7	填寫工作報告之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8	創造力		<input type="checkbox"/>				
四、出勤狀況(20%)		得分(0~20分)：_____分。					
五、總成績(100%)		總得分(一至四項目加總)：_____分。					
六、對學生工作表現之建議：							
評量者簽名：_____							

附註：本表供評量學生實習成績之用，請於評分後簽名並將正本寄回系業務承辦人。